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线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659408909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k80669		
建设项目名称	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改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6-053塑料制品业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820540407450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张建刚	张建刚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张建刚	张建刚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张建刚	张建刚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北蓝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8MA0G456C1L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刘杰	2014035130350000003512130134	BH 016495	刘杰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刘杰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结论	BH 016495	刘杰
徐振行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BH 055890	徐振行

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所提供的数据、资料（包括原件）真实有效，如有不符，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编制主持人和主要编制人员刘杰、徐振行为我公司全职工作人员，刘杰已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河北蓝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 诺 函

我单位郑重承诺《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内容、数据、附图、附件等均为真实有效，否则，本单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8月2日

仅限“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改项目使用”，严禁他用

姓名: 刘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2017年10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7年5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仅限“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改项目使用”，严禁他用

持证人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403513036
File No.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8MA0G45CC1J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二维码，禁止他人冒用，
违者必究。

(副本) 副本编号: 1-1-DGL

名称 河北蓝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自然人独资)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耿明朋

注册资本 5000000元

成立日期 2021年03月15日

营业期限 2021年03月1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其他技术推广服务; 软件开发、销售; 技术咨询;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环保设备销售、维修; 土壤修复; 水土保持治理; 大气污染治理; 环保设备销售、维修; 土壤修复; 水土保持治理; 工程咨询; 节能技术咨询; 环境保护监测; 环保治理技术咨询; 环保工程设计、施工; 工程项目管理; 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清洁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北省石家庄裕华区方文路2号凤凰城紫微苑28号C办公楼1301、1302、1312号房



登记机关

2022年7月1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仅限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10820221008091110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108

兹证明

参保单位名称：河北德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8MA0G45CC1J

单位社保编号：13608113080

经办机构名称：裕华区

单位参保日期：2021年04月14日

单位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人数：13

单位参保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单位有无欠费：无

单位参保类型：企业

该单位参保人员明细（部分/全部）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本单位参保日期	缴费状态	个人缴费基数	本单位缴费起止年月
1	刘杰	130682198710173479	2010-07-01	缴费	3245.40	202106至202209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2年10月08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3. 请扫描二维码下载“河北人社”App，点击“证明验证”功能进行核验
4. 或登录（https://he.12333.gov.cn/#/1GRFWDI/GRFWQBLB_SHBZ_ZMYZ_ZMYZ），录入验证码验证真伪。



验证码:0-15415675185725441

河北人社App



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制式



13010820220722044207

社会保险单位参保证明

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代码：130108

兹证明

参保单位名称：河北普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8MA0G45CC1J

单位社保编号：13608113080

经办机构名称：裕华区

单位参保日期：2021年04月14日

单位参保状态：参保缴费

参保缴费人数：14

单位参保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单位有无欠费：无

单位参保类型：企业

该单位参保人员明细（部分/全部）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本单位参保日期	缴费状态	个人缴费基数	本单位缴费起止年月
1	徐振行	130123199102096315	2017-08-01	缴费	3245.50	202207至202207

证明机构签章：



证明日期：2022年07月22日

1. 证明开具后6个月内有效。本证明加盖印章为电子签章，黑色签章与红色签章效力相同。
2. 对上述信息有疑义的，可向查询地经办机构咨询，服务电话：12333。
3. 请扫描二维码下载“河北人社”App，点击“证明验证”功能进行核验
4. 或登录（https://he.12333.gov.cn/#/1GRFWDY/GRFWQBLB_SHEZ_ZMYZ_ZMYZ），录入验证码验证真伪。



验证码：0-15140560397762561

河北人社App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建刚	联系方式	18733225888
建设地点	河北省（自治区）定州市 / 县（区） / 乡（街道）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具体地址）		
地理坐标	（115 度 2 分 12.682 秒，38 度 25 分 20.888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9-塑料制品业 292-其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万元）	5
环保投资占比（%）	5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8-2035）》，定州市人民政府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2018年5月，定州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中外建华诚城市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开展《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2018-2035）》的编制工作。2018年9月定州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委托河北正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定州市双天工		

	<p>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2018年10月10日，定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情况的函》（定环规函[2018]5号）。</p>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一、产业定位</p> <p>定州市人民政府结合定州市区域经济发展的要求和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现状产业情况，以市场为导向，以企业为主体，以重点工程为依托，逐步建成区域特色鲜明、功能完善、地位突出、布局合理的产业为农机具及机械零配件制造业、建材加工业及设备制造业。整体园区布局形成“一心、一园、三组团”的空间布局结构。发展备用地随着园区发展，进行重新规划，发展高新技术产业。</p> <p>“一心”：指园区科技研发中心。</p> <p>“一园”：指综合物流产业园。</p> <p>“三组团”：指规划园区产业形成“仓储物流组团”、“西部工业组团”、“东部工业组团”三个产业组团。</p> <p>西部工业组团：重点发展建材加工业和设备制造业，组团规划占地面积为149.44公顷，促进园区生物技术产业规范、可持续发展。</p> <p>东部工业组团：重点发展以农机具及汽车配件制造产业，组团规划占地面积133.33公顷，形成园区主导优势产业。</p> <p>仓储物流组团：重点发展仓储物流业。</p> <p>本项目位于西部工业组团，属于汽车配件制造产业，符合园区产业定位。</p> <p>二、规划产业布局</p> <p>依据现状用地、周边基础设施情况和产业定位，立足现有基础，展望未来发展，规划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布局结构为“一心、三轴、三片区”。</p> <p>“一心”指园区中部综合服务中心，作为园区形象展示的窗口、</p>

对外联系平台、人才创业与园区内部管理中心。

“三轴”指交通发展轴、工业发展轴和科研展销轴。

“三片区”指仓储物流区、生活配套服务区和工业聚集区。

本项目位于西部工业组团区，符合园区产业布局。

三、规划产业发展方向

农机具及机械零配件制造业发展方向：农机具、汽车零配件制造、机械加工；建材加工业发展方向：水泥制品、保温材料；设备制造业发展方向：设备制造、塑料零部件加工、塑料制品制造。

本项目属于汽车配件制造产业，符合园区总体规划。

工业园区土地利用规划主要包括居住用地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规划、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规划、工业用地规划、物流仓储用地规划、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规划、公用设施用地规划、绿地与广场用地规划。

本项目占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园区用地要求。

四、园区基础设施概况

（1）供水工程

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现状由二郎庙供水站供水，水源为深层地下水，位于叮咛店镇二郎庙村东北角，规划供水范围涉及叮咛店镇和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该供水站日供水能力3600m³，根据《定州市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叮咛店镇人口近期为1.75万人，用水量0.088万m³/d；远期为2.0万人，用水量为0.1万m³/d，规划近期预测用水量为0.358万m³/d，远期用水量为0.513万m³/d，因此目前叮咛店供水站已不够园区近期用水量。

根据规划，园区规划新建1座供水设施，位于双天中路与西外环路交叉口东南角，占地面积2.03公顷，水源为地下水，满足园区近期和远期供水。依据《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平原区地下水超采区、禁采区和限采区范围的通知》，项目所在区域为浅层地

下水一般超采区。地下水只作为应急和战略储备水源，要采取有力措施使用替代水源、调整经济结构，强化节约用水，逐步减少深层地下水开采量，因此，园区减缓地下水水资源使用量势在必行。定州市水利局已出具意见“园区现状为地下水，应逐步采取地表水替代地下水，减少地下水用量，逐步增加地表水的用量，统筹园区水资源分配。定州市集中供水管网接通后，全部使用地表水”。

环评建议园区不再新建供水水源，使用现状供水水源，采取的措施如下：①尽快协调定州市人民政府尽快完成集中供水管网的建设，地表水作为供水水源，地下水作为备用水源；②集中供水管网接通前，入园企业选用用水量少的企业，并增加再生水的回用量和企业工业用水循环使用率。

园区污水处理厂规划建设再生水深度处理系统，处理规模为0.5万m³/d，可满足园区近期0.221万m³/d，远期0.379万m³/d的再生水量需求。再生水可用于园区内绿化、道路广场浇洒、景观用水、公共设施冲厕及其它对水质要求不高的工业用水。

园区供水现状为二郎庙供水站供水，园区供水管网已敷设。

项目用水由园区集中供水，依托厂区现有供水设施，园区现有基础设施能满足项目的建设。

（2）排水工程

根据规划，叮咛店镇政府正在双天工业园区内建设污水处理厂一座，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区东北部，双天工业园区南部，现状路和草场沟北侧，处理厂规模为0.5万m³/d。

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区东北部，双天工业园区南部，现状路和草场沟北侧。污水处理工艺采用“改良A²/O工艺+深度处理”工艺，日处理污水0.5万吨。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

级 A 标准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标准要求，回用于工业用水、道路广场、绿地、景观用水等。

园区现有污水处理厂已经建设完成，园区污水管网均已经铺设。

技改项目位于园区现有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模具冷却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排入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

（3）供电工程

供电主要是园区现状1座110kV变电站，位于园区西侧，定深路与双天北路交口西南侧，变电容量为1×50MVA。

技改项目位于园区内，用电由电网接入，依托厂区现有供电设施，能满足本项目需求。

（4）供热设施

规划区现状无集中供热设施，区内企业用电采暖。

项目生产用热采用电加热，职工冬季取暖及夏季制冷采用空调。

（5）供气设施

园区供气从陕京二线天然气管道引入接口，在河渠南路与富强大街交口西南角设天然气门站，该门站兼调压、储存、计量功能。

项目生产用热采用电加热，不涉及天然气。

综上所述，本项目依托园区基础设施可行。

五、园区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负面清单具体内容见表 1。

表 1 园区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

序号	限制、禁止类项目	本项目	符合性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中明确限制、禁止建设的项目	不属于限制、禁止建设的项目	符合
2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明确禁止建设的项目	不属于禁止建设的项目	符合
3	《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河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关于印发河北省“净土行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保管理的通知》、《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项目》明确禁止建设的项目；	不属于禁止建设的项目	符合
4	清洁生产水平达不到国内先进水平及以上的新建项目	项目满足清洁生产水平要求	符合
5	开采地下水的建设项目	企业不开采地下水，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供给	符合
6	污染严重，破坏自然生态损害人体健康又无治理技术或难治理的项目	不属于此类项目	符合
7	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且较规划产业污染加重的项目	项目为汽车配件制造产业，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符合
8	①新建水泥（熟料）生产线 ②建设水泥粉磨站 ③建设陶瓷砖生产线	均不涉及	符合
9	①建设 100 万米/年及以下预应力高强混凝土离心桩生产线 ②建设 10 万平方米/年以下的加气混凝土生产线 ③建设粘土空心砖生产线 ④建设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生产线： PCCP-L 型：年设计生产能力≤50 千米， PCCP-E 型：年设计生产能力≤30 千米 ⑤建设单班 2.5 万立方米/年以下的混凝土小型空心切块以及单班 15 万平方米/年以下的混凝土铺地砖固定式生产线	项目不属于此类限制、禁止类项目	符合
10	①涉及电镀工艺生产线	均不涉及	符合

	②铸/锻件酸洗工艺		
11	涉及重金属的建设项目	不属于	符合
<p>项目为汽车配件制造产业，未在上述负面清单内，不属于禁止进入项目，能够满足入园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一、“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1、生态保护红线</p> <p>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定州市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为18.33km²，占定州市国土面积的1.43%。本区域生态保护红线类型为河湖滨岸带敏感脆弱区。主要分布在市域北部唐河、南部沙河、东南部木刀沟沿线和西北部南水北调工程沿线。北部唐河河湖滨岸带红线由王村、丁村、苏泉村至齐堡村、泉邱二村，大致呈东西走向的带状分布。南部沙河河湖滨岸带红线由西牛村、钮店村向东至留宿村、李亲顾村后，分为南北两线：北线至南大定村，南线至子位二村。东南部木刀沟河湖滨岸带红线呈两条东北-西南走向的线状分布，均由七级村经东内堡村至寨里村。西北部南水北调工程红线由清辛庄村经悟村、北古山村至北渠河村，呈东北-西南走向的线状分布。</p> <p>项目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位于生态保护红线范围之外。</p> <p>2、环境质量底线</p> <p>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p>		

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分别为：根据定州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项目所在地SO₂、CO、NO₂、O₃达标且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PM_{2.5}、PM₁₀污染物均不达标。定州市人民政府已制定相关大气污染治理工作计划，通过实施禁煤、煤改气、企业提升改造、扬尘治理、机动车污染治理和禁烧等治理措施，可进一步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水质良好，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厂界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废气主要为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新增车间注塑工序废气、喷漆、烘干工序废气、破碎工序废气以及焊接烟尘。

其中，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新增车间注塑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喷漆间密闭，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烘干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一同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新增车间破碎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密闭车间内无组织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空气质量构成显著影响；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模具冷却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排入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模具冷却水

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项目实施后噪声源对厂界的噪声预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要求。技改项目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废组件及边角料、不合格品经厂区破碎机破碎后回用于生产；废包装袋厂家回收；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活性炭、废油漆桶、油漆渣、废稀释剂桶暂存厂区危废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理；废水性漆桶由厂家回收；水性漆渣、焊渣、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因此，在严格落实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项目的实施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环境质量可以保持现有水平，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技改项目用水为生活用水、模具冷却水、喷淋塔用水、水性漆调漆用水，用水量较小，满足区域水资源利用上线要求；技改项目不新增占地，占地为工业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或耕地，未突破土地资源利用上线；技改项目生产用热采用电加热，满足区域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

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项目与《定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符合性分析见表2至表8。

表 2 生态保护红线区总体管控要求

属性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总体要求	禁止建设开发活动	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建设活动，禁止城镇建设、工业生产等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	项目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位于生态保护红线范围之外	符合
	允许建设开发活动	《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中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之外，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下，可以进行有限人为活动，8类活动包括： 1、零星的原住民在不扩大建设用地和耕地规模的前提下，修缮生产生活设施。保留生活必需的少量种植、放牧、捕捞、养殖； 2、因国家重大能源资源安全需要开展的战略资源的勘察、公益性自然资源调查和地质勘探； 3、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监测和执法包括水文水资源监测及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等，灾害防治和应急抢险活动； 4、经依法批准的非破坏性科学研究观测、标本采集； 5、经依法批准的考古调查发掘和文物保护； 6、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旅游参观和相关必要的设施； 7、必须且无法避让、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的线性基础设施、防洪和供水设施建设与运行维护； 8、重要的生态修复工程。		符合
	退出活动	区域内属于生态保护红线区要求的非允许类人类活动，市政府应当建立淘汰退出机制，引导项目进行改造或者产业转型升级，逐步调整为与生态环境不相抵触的适宜用途；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制造类企业，严格排放标准，严格控制建设规模；不能达标排放的，予以关闭或退出。		符合

表 3 全市大气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1、加快重点污染工业企业退城搬迁。以焦化、化工、制药等行业为重点，加快城市建成区重点污染工业企业搬	技改项目为塑料制	符合

	空间布局约束	<p>迁改造或关闭退出；其他不适宜在主城区发展的工业企业，根据实际纳入退城搬迁范围。</p> <p>2、造纸、焦化、氮肥、有色金属、印染、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皮革、农药、电镀、钢铁、水泥、石灰、平板玻璃、石化、化工等高污染工业项目必须入园进区，其他工业项目原则上也不在园区外布局。</p> <p>3、严格执行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规定的环境准入条件。</p> <p>4、严格执行相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商住、学校、医疗、养老机构、人口密集区和公共服务设施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化工等行业企业。</p> <p>5、严格限制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高 VOCs 排放建设项目。新建涉 VOCs 排放的重点行业企业必须入园。</p>	品制造项目，位于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不属于管控要求中的行业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强化无组织排放控制管理。开展建材、火电、焦化、铸造等重点行业无组织排放排查工作。</p> <p>2、PM_{2.5}年均浓度不达标地区开展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改造，化工、有色（不含氧化铝）等行业现有企业和新建项目严格执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特别排放限值；未规定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行业，待相应排放标准修订或修改后，现有企业和新建项目按时限要求执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特别排放限值。</p> <p>3、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综合治理。开展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 VOCs 排放重点行业和油品储运销综合整治，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p> <p>4、开展工业炉窑专项治理。制定工业炉窑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开展工业炉窑拉网式排查，分类建立管理清单。严格排放标准要求，加大对不达标工业炉窑的淘汰力度，加快淘汰中小型煤气发生炉。取缔燃煤热风炉，基本淘汰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加热、烘干炉（窑）。加快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加强工业企业污染排放监督管理，深入实施工业企业排放达标计划。河北旭阳能源完成深度治理，达到超低排放标准。</p> <p>5、国华电厂、旭阳能源等年货运量 150 万吨以上的企业，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达到 80% 以上。</p> <p>6、加快体育用品、钢网制造等传统行业升级改造进度。</p> <p>7、加强对燃煤、工业、扬尘、农业等大气污染的综合防治，加强与周边地区重点污染物协同控制。</p>	本项目为塑料制品制造项目，废气污染物严格按照要求落实环保措施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p>1、禁止新建烟花爆竹等存在重大环境安全隐患的民爆类工业项目。</p> <p>2、禁止建设存在重大环境安全隐患的工业项目。</p> <p>3、园区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组织机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区域环境风险防范能力。</p>	本项目不属于此类项目	符合
	资源开发利用	<p>1、新建项目清洁生产力争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新建产业园区应按生态工业园区标准进行规划建设。</p> <p>2、耗煤项目要实行煤炭减量替代。</p> <p>3、新建燃煤发电项目原则上应采用 60 万千瓦以上超临界机组，平均供电煤耗低于 300 克标准煤千瓦时。</p>	本项目不属于耗煤项目	符合

		4、对火电、建材等耗煤行业实施更加严格的能效和排放标准，新增工业产能主要耗能设备能效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表 4 全市水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p>1、河流沿岸、燕家佐饮用水水源地补给区，严格控制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制革、造纸、焦化、化学纤维制造、石油加工、纺织印染等项目建设，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p> <p>2、逐步完成重点涉水企业入园进区，限制以化工等高耗水、高污染行业为主导的产业园区发展，工业废水必须达标后方可排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p> <p>3、在沙河、唐河重要河道设立警示标志，严禁河道非法采砂行为。</p> <p>4、对所有新、改、扩建项目，实行“总量指标”和“容量许可”双重控制。</p> <p>5、新建企业原则上均应建在工业园区，对建成区内重污染企业或危化企业实施有序搬迁改造或依法关闭。现有企业确实不具备入园条件需原地保留的，要明确保留条件，对于废水直排外环境的企业，在达到所排入水体功能区标准的基础上实行最严格排放标准。</p> <p>6、应当加强对入河污染源和排污口的监管，限制审批新增入河排污口，严禁污水直接入河。</p>	<p>技改项目位于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严格落实“总量指标”和“容量许可”双重控制的要求落实；技改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模具冷却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排入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p>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完成所有向环境水体直接排放的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达到《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水资源化再生利用率达到35%以上。新设置的入河排污口执行《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p> <p>2、逐步提高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率，到2021年，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8%以上；到2022年，建成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全覆盖。</p> <p>3、全面推进实施城镇雨污分流，新建排水管网全部实现雨污分流，现有合流制排水管网加快推进完成雨污分流改造。2022年底前城市建成区全面实现雨污分流。主城区有序推进雨水收集、调蓄、净化设施建设，减少城镇面源对入淀河流水体的污染。</p> <p>4、全面取缔“散乱污”企业，积极采用先进适用技术，加快酿造、制药等行业的清洁化改造和绿色发展。</p> <p>5、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坚决杜绝农村生活污水直排入河。2022年底前实现入淀河流沿线村庄生活污水全部有效治理，到2025年环境敏感区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实现全覆盖。加快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厕所无害化、清洁化改造，实现农村生活污水管控、治理全覆盖。</p>		符合

		<p>6、唐河河道管理范围外延 15m 内严禁施用化肥、农药；全市提高秸秆、农残膜等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水平。</p> <p>7、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 100%，综合利用率达到 75%以上；强化对畜禽散养户的管控，对入淀河流沿河 1000 米范围内的散养户畜禽粪便污水进行分户收集、集中处理利用，禁止未综合利用的畜禽养殖粪便、废水入河。2022 年规模化畜禽养殖场达到绿色养殖标准要求，散养户畜禽粪便污水有效管控。</p> <p>8、工业集聚区应当建设相应的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实现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达标排放，有效利用再生水。</p>	
	环境 风险 防控	<p>1、加强水污染防治，提高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标准，加大污水管网建设和更新改造力度，城镇污水处理率提高到 95%以上。</p> <p>2、大力推广干湿分离、沼气化处理，有机复合肥加工、养殖-沼气-种植等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实用技术和生态养殖模式，进一步加大畜禽粪尿综合利用力度，促进畜牧业的健康持续发展。</p>	符合
	资源 利用 效率	<p>1、积极推进工业节水改造，定期开展水平衡测试，对超过用水定额标准的企业，限期完成节水改造。</p> <p>2、加快高耗水行业节水改造，加强废水深度处理和达标再利用。</p> <p>3、推进现有工业园区节水改造，新建企业和园区推广应用集成优化用水系统。</p> <p>4、2022 年，全市所有工业园区实现水资源梯级利用、循环利用，最大限度减少废水排放。</p>	符合

表 5 全市土壤环境总管控要求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 布局 约束	<p>1、严格执行相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p> <p>2、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制药、铅酸蓄电池行业企业。</p> <p>3、结合区域功能定位和土壤污染防治需要，科学布局城乡生活垃圾处理、危险废物处置、废旧资源再生利用等设施 and 场所，合理确定畜禽养殖布局和规模。</p>	<p>技改项目为塑料制品制造项目，不涉及重金属；项目严格执行总量控制制度；项目固体废物全部妥善处置</p>	符合
污染 物排 放管 控	<p>1、全市重金属排放量不增加。</p> <p>2、严禁将污泥直接用作肥料，禁止不达标污泥就地堆放，结合污泥处理设施升级改造，逐步取消原生污泥简易填埋等不符合环保要求的处置方式。鼓励开展城市生活污水污泥的资源化综合利用。</p>		符合

		<p>3、主城区建设完成符合要求的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城市粪便处理设施，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8%以上。</p> <p>4、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制药、铅酸蓄电池等行业企业在拆除前，要制定原生产设施设备、构筑物和污染治理设施中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出具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监测报告，报所在地县级环保、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备案，并储备必要的应急装备和物资，待生产设施拆除完毕方可拆除污染防治设施。拆除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废渣和拆除物，须按照有关规定安全处理处置。</p> <p>5、全市农膜回收率达到80%以上，农田残膜“白色污染”得到有效控制。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全市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75%以上。</p> <p>6、严格落实总量控制制度，减少重金属污染物排放。</p> <p>7、严格危险废物经营许可审批，加强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规范化管理核查。统筹区域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建设，加快补齐利用处置设施短板。积极推进重点监管源智能监控体系建设，加大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运、利用、处置全流程监管力度。规范和完善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处置体系，2020年底前，全市医疗废物集中收集和集中处置率达到100%。</p> <p>8、对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督促指导搬迁改造企业在拆除设计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设施设备、构筑物和污染治理设施时，按照有关规定，事先制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方案，并严格按照规定实施残留物料和污染物、污染设备和设施的安全处理处置，防范拆除火电污染土壤，增加后续治理修复成本和难度。</p> <p>9、到2022年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全部规范化处置或综合利用。</p>		
	<p>环境 风险 防控</p>	<p>1、完善全市固体废物动态信息管理平台数据，充分发挥平台的智能化监控水平。推进重点涉危企业环保智能监控体系建设，在涉危重点企业安装视频监控、智能地磅、电子液位计等设备，集成视频、称重、贮存、工况和排放等数据，实时监控危险废物产生、处置、流向，数据上传全省固体废物动态信息管理平台。全市年产3吨以上危险废物、医疗废物重点产废单位，全部完成安装、联网。</p>		<p>符合</p>

	<p>2、涉及重度污染耕地的县（市、区）应依法划定特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明确界限，设立标识，严禁种植食用农产品，并制定实施环境风险管控方案。</p> <p>3、强化关闭搬迁企业腾退土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以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为重点，严格企业拆除活动的环境监管。</p> <p>4、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不得作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未达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修复目标的地块，禁止开工建设任何与风险管控、修复无关的项目；不得批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文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事项。涉及成片污染地块分期分批开发或周边土地开发的，要科学设定开发时序，防止受污染土壤及其后续风险管控和修复措施对周边人群产生影响。</p>		
--	---	--	--

表6 资源利用总体管控要求

属性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水资源	总量和强度要求	<p>1、到2025年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2.73亿立方米，其中，地下水用水量1.94亿立方米，万元GDP用水量较2015年下降46%。</p> <p>2、到2035年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2.96亿立方米。其中，地下水用水量为1.94亿立方米，万元GDP用水量较2015年下降91%。</p> <p>上述目标值仅作为我市水资源管理工作参考，不作为约束性指标考核，后续根据河北省下发指标或我市相关规划及时动态更新。</p>	<p>技改项目为塑料制品制造项目，不属于产能过剩项目；项目用电由园区供电电网提供，用水为生活用水、模具冷却水、喷淋塔用水以及水性漆调漆用水，用水量较小；技改项目生产用热采用电加热</p>	符合
	管控要求	<p>1、严格用水定额管理，对超计划用水的自备井取水户加倍征收水资源税，对公共供水的工业企业和城镇用水户实行累进加价和阶梯水价制度，对超限额的农业灌溉用水征收水资源税。</p> <p>2、严格一般超采区、禁采区管理。在地下水一般超采区，应当控制地下水取水许可，按照采补平衡原则严格控制开采地下水，限制取水总量，并规划建设替代水源，采取措施增加地下水的有效补给；在地下水禁止开采区，除临时应急供水外，严禁取用地下水，已有的要限期关停。禁止新增地下水取水许可。</p> <p>3、合理利用外调水。用好引江、引黄等外调水，增强水源调蓄能力，扩大供水管网覆盖范围，置换城镇、工业和农村集中供水区地下水开采，推进农业水源置换，有</p>		符合

			<p>效减少地下水开采量。</p> <p>4、挖潜非常规水源。加大再生水利用力度，城市绿化、市政环卫、生态景观等优先使用再生水。加强人工增雨（雪）工作，开发利用空中水资源，逐步推进城市雨水收集利用。</p> <p>5、推动各部门节水。农业节水：调整农业种植结构，在加强现有高效节水工程管理、推广农艺节水技术、巩固压采成效的基础上，大力推广节水先进经验，积极推行水肥一体化，实施喷微灌和高标准管灌工程。工业节水：积极推进工业节水改造，定期开展水平衡测试，对超过用水定额标准的企业，限期完成节水改造。城镇节水：加快实施供水管网改造建设，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推进公共领域节水，公共建筑采用节水器具，建设节水型城市。</p> <p>6、根据全省河湖补水计划，在保障正常供水的目标前提下，配合做好主要河流生态补水，改善和修复河流生态状况。</p>	
	能源	总量和强度要求	<p>1、到2025年能源消费总量和煤炭消费量分别为270万吨标准煤和951万吨，单位GDP能耗为0.69吨标煤/万元。</p> <p>2、到2035年能源消费总量和煤炭消费量分别为329万吨标准煤和856万吨，单位GDP能耗为0.55吨标煤/万元。</p> <p>上述目标值仅作为我市能源控制工作参考，不作为约束性指标考核，后续根据河北省下发指标或我市相关规划及时动态更新。</p>	符合
		管控要求	<p>1、加快化解过剩产能和淘汰落后产能，对新增耗煤建设项目，严格执行煤炭等（减）量替代，严控煤炭消费总量。</p> <p>2、以工业、建筑和交通运输领域为重点，深入推进技术节能和管理节能，加强工业领域先进节能工艺和技术推广，开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新建建筑严格执行75%节能标准，推进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建设绿色交通运输体系。</p> <p>3、鼓励工业炉窑使用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p> <p>4、加快发展太阳能、光伏发电、生物质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利用，提高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积极推进氢能产业，加快建设加氢站，以氢燃料电池公交车为突破口，逐步扩展氢能应用领域。</p> <p>5、积极推进光伏太阳能、光热能、地热等取暖方式，加大城市集中供热管网建设，做到能供尽供。全市域逐步完成生活和冬</p>	符合

		<p>季取暖散煤替代。</p> <p>6、优化新能源汽车推广结构，新增及更换的公交车全部使用新能源车，适当增加邮政车、清扫车、配送车等新能源车比重，配套建设标准化充（换）电站和充电桩。</p> <p>7、严控工业和民用燃煤质量，从严执行国家《商品煤质量民用散煤》（GB34169-2017）标准，生产加工企业供应用户的煤炭质量须同时满足河北省《工业和民用燃料煤》（DB13/2081-2014）地方标准要求。</p>		
表 7 全市产业布局总体管控要求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产业总体布局要求	<p>1、禁止建设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限制类、淘汰类产业项目，《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准入类及《河北省禁止投资的产业目录》、《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中的产业项目。</p> <p>2、禁止建设《环境保护综合名录 2017年版》中“高污染、高风险”产品加工项目。严格控制生态脆弱或环境敏感地区建设“两高”行业项目。</p> <p>3、严禁钢铁、焦化、水泥、平板玻璃、电解铝、有色、电石、铁合金、陶瓷等新增产能项目建设，鼓励建设大型超超临界和超临界机组，重点行业新（改、扩）建项目严格执行产能置换、煤炭、污染物增量削减替代办法。</p> <p>4、严禁新增铸造产能建设项目。</p>	技改项目不涉及	符合
		<p>1、严格落实《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要求，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区域，相关污染物应按照建设项目所需替代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 2 倍进行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区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均需进行 2 倍削减替代（燃煤发电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的除外）。</p>	技改项目严格按照主要污染物 2 倍削减替代制度执行	符合
		<p>1、以化工、铸造等重污染企业为重点，加快实施城区和主要城镇建成区的重污染企业退城搬迁。</p> <p>2、对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符合当地产业布局规划的分散燃煤（燃重油等）炉窑，</p>	技改项目为塑料制品制造企业，位于定州市双天工业园	符合

		鼓励搬迁入园并进行集中治理，推进治理装备升级改造，建设规模化和集约化工业企业。 3、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制药、铅酸蓄电池行业企业。	区，不属于重污染企业；生产用热采用电加热	
	项目入园准入要求	1、造纸、焦化、氮肥、有色金属、印染、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皮革、农药、电镀、钢铁、水泥、石灰、平板玻璃、石化、化工等高污染工业项目必须入园进区，其他工业项目原则上也不在园区外布局。 2、加强园区规划及环评时效性。现有县市级工业区在遵从规划、规划环评及跟踪评价的要求前提下，严格遵循河北省、定州市及对应单元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3、推进现有企业向依法合规设立、环保设施齐全、符合规划环评要求的工业集聚区集中，明确工业企业入园时间表；确因不具备入园条件需原地保留的工业企业，明确保留条件，其中直排环境企业应达到排入水体功能区标准。	技改项目为塑料制品制造项目，不属于高污染工业项目；项目符合相关生态环境准入要求；项目符合园区用地及产业规划要求	符合
	石化化工	1、全面禁止生产、使用和进出口以下POPs：艾氏剂、狄氏剂、异狄氏剂、七氯、六氯苯、毒杀芬、多氯联苯、氯丹、灭蚁灵、滴滴涕、五氯苯、六溴联苯、十氯酮、 α -六氯环己烷、 β -六氯环己烷、四溴二苯醚和五溴二苯醚、六溴二苯醚和溴二苯醚、林丹、硫丹、全氟辛基磺酸及其盐类和全氟辛基磺酰氟（可接受用途除外）、六溴环十二烷（用于建筑物中的发泡聚苯乙烯和挤塑聚苯乙烯的生产、使用及进出口豁免至2021年12月25日）。 2、严禁新上淘汰类、限制类化工项目，园外化工企业不得新建、扩建化工生产项目等。	技改项目不涉及	符合
	水泥	1、环保能效低、不达标的水泥制品企业实施改造升级，确保企业达标排放。 2、禁止新建和扩建单纯新增水泥制造产能类项目。	技改项目不涉及	符合
	炼焦	1、禁止新建和扩建（等量置换除外）炼焦项目，产能置换比例不低于1.25:1。 2、严格控制焦炭生产能力，压减过剩产能，加快干熄焦改造步伐，强化节能减排，重点推进碳一化学品、焦炉煤气制天然气、煤焦油深加工、粗苯加氢精制工艺装备水平提升和产品升级。	技改项目不涉及	符合

	汽车制造	1、优化产业布局，充分发挥长安、长客汽车的配套需求和辐射协同效应，积极推进长安汽车的整车迁入和生产规模的扩大，新建相关配套企业应进入开发区，形成以汽车整车、工程机械、汽车零部件、汽车商贸等为主体内容的汽车产业链。	技改项目不涉及	符合
	其他要求	<p>1、主城区及其主导上风向 15 公里范围内禁止投资大气污染严重的燃煤电厂、钢铁、炼焦等。主城区以外的重点城镇建成区及其主导上风向 5 公里范围内，禁止投资燃煤电厂、水泥、冶炼等大气污染严重的项目。</p> <p>2、严格控制过剩产能项目和“两高一资”项目，严格限制造纸、印染、煤电、传统化工、传统燃油汽车、涉及重金属以及有毒有害和持久性污染物排放的项目。</p> <p>3、进一步加强能源重化工行业规模控制，空气环境质量达标前，禁止新建、扩建新增产能的钢铁、冶炼、水泥项目以及燃煤锅炉。</p> <p>4、依法全面取缔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制革、炼砷、电镀等严重污染水环境的生产项目。对有色金属、电镀、制革行业实施清洁化改造，制革行业实施铬减量化或封闭循环利用技术改造。</p> <p>5、唐河河流沿岸、燕家佐饮用水源地补给区严格控制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制革、造纸、焦化、化学纤维制造、石油加工、纺织印染等项目环境风险，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p> <p>6、禁止生产、销售厚度小于 0.025 毫米的超薄塑料购物袋、0.01 毫米的聚乙烯农用地膜、以医疗废物为原料制造塑料制品、废塑料进口等塑料加工项目。全市范围内禁止生产、销售一次性发泡塑料餐具、一次性塑料棉签，禁止生产含塑料微珠的日化用品，2022 年底禁止销售生产含塑料微珠的日化用品。2022 年底城市建成区禁止、限制使用《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实施方案》要求塑料制品。</p> <p>7、地下水超采区限制高耗水行业准入。</p>	技改项目不属于上述污染严重项目，不属于禁止类项目；项目用水为生活用水、模具冷却水、喷淋塔用水以及水性漆调漆用水，用水量较小	符合

8 项目与定州市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涉及乡镇	管控单元名称	现状特点	环境要素类别	维度	管控措施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叮咛店镇	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重点管控单元	工业园区，主导产业为农机及机械配件制造业、建材加工业及设备制造业。	大气环境重点管控区（高排放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区、浅层地下水禁采区	空间布局约束	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河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关于印发河北省“净土行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保管理的通知》、《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项目》明确禁止建设的项目禁止入园。 2、清洁生产水平达不到国内先进水平及以上的新建项目禁止入园。 3、禁止新增开采地下水的建设项目。 4、与园区产业发展定位不符现状企业，限制其发展规模。	技改项目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为塑料制品制造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项目属于汽车配件制造产业，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减少废水外排，向环境水体直接排放污水的出水水质稳定达到《大清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重点控制区排放要求。 2、对标行业先进水平，积极推进铸	技改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模具冷却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排入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	符合

					造企业升级改造。	一步处理；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	
				环境 风险 防控	建立有效的事故风险防范体系，使开发区建设和环境保护协调发展。	技改项目按 要求落实	符合
				资源 利用 效率	1、使用清洁能源，禁止新建燃煤锅炉。 2、废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100%。 3、工业废气处理达标率 100%。 4、落实全市自然资源总体管控要求。	技改项目生产用热采用电加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排入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项目废气处理全部达标；项目按全市自然资源总体管控要求进行落实	符合

根据《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负面清单具体内容见表9。

表9 园区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

序号	限制、禁止类项目	本项目	符合性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中明确限制、禁止建设的项目	不属于限制、禁止建设的项目	符合
2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明确禁止建设的项目	不属于禁止建设的项目	符合
3	《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河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关于印发河北省“净土行动”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保管理的通知》、《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项目》明确禁止建设的项目；	不属于禁止建设的项目	符合
4	清洁生产水平达不到国内先进水平及以上的新建项目	技改项目满足清洁生产水平要求	符合
5	开采地下水的建设项目	技改项目用水由园区供水管网供给，不开采地下水	符合
6	污染严重，破坏自然生态损害人体健康又无治理技术或难治理的项目；	不属于此类项目	符合
7	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且较规划产业污染加重的项目	技改项目属于汽车配件制造产业，符合园区产业定位	符合
8	①新建水泥（熟料）生产线 ②建设水泥粉磨站 ③建设陶瓷砖生产线	均不涉及	符合
9	①建设100万米/年及以下预应力高强混凝土离心桩生产线 ②建设10万平方米/年以下的加气混凝土生产线 ③建设粘土空心砖生产线 ④建设预应力钢筒混凝土管生产线：PCCP-L型：年设计生产能力≤50千米，PCCP-E型：年设计生产能力≤30千米 ⑤建设单班2.5万立方米/年以下的混凝土小型空心切块以及单班15万平方米/年以下的混凝土铺地砖固定式生产线	技改项目不属于限制、禁止类项目	符合
10	①涉及电镀工艺生产线 ②铸/锻件酸洗工艺	均不涉及	符合
11	涉及重金属的建设项目	不属于	符合

项目为塑料制品制造项目，属于汽车配件制造行业，未在上述负面清单内，不属于禁止进入项目，能够满足入园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实施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二、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技改项目为塑料制品制造项目，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根据《河北省禁止投资的产业目录（2014年版）》中相关目录的规定，项目产品不属于禁止类建设项目；根据《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年版）》，项目不属于新增限制和淘汰类；项目设备未列入工信部《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二批）》（工节〔2012〕第14号）。

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前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三、选址可行性分析

技改项目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不新增占地。项目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活饮用水源地和其它特别需要保护的敏感目标，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项目各工序污染源采取相应的污染控制措施后，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区域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综上所述，从基础条件、环境条件分析，厂址选择可行。

四、“四区一线”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四区一线”符合性情况见表10。

表10 “四区一线”符合性

内容	符合性分析	是否符合政策要求
自然保护区	本项目所在地不在《河北省自然保护区目录》内	符合
风景名胜区	本项目不在《河北省级风景名胜区名单》内	符合
河流湖库管理区	本项目未列入重点河流湖库管理范围内	符合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本项目未列入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符合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不在《河北省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区内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技改项目在原厂区内进行技术改造，无新增占地。本次技改在现有生产车间南侧新增生产车间 1 座，建筑面积 2000m²（其中：库房及注塑车间 1100m²，组装车间 500m²，喷漆间 400m²）。企业根据市场行情，调整了产品结构，不再生产尾翼，同时降低产量并提高产品精密度；淘汰部分现有老旧设备，购置新型设备，并在焊接工序后增加喷漆、烘干工序；技改项目完成后，现有车间主要为吹塑工艺，新增车间主要为注塑工艺；技改项目建成后全厂生产能力从年产 30 万套风管、20 万支尾翼及其他零部件 100 万件降低为年产 15 万套风管及其他零部件 100 万件。</p> <p>1. 项目基本情况</p> <p>（1）项目名称：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改项目</p> <p>（2）建设单位：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原重庆金泰汽车艺术设计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p> <p>（3）建设地点：技改项目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2'12.682"，北纬 38°25'20.888"。厂区东侧为空地，南侧为园区中路，西侧为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北侧为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项目周围无敏感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其它特别需要保护的敏感目标。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关系见附图 2。</p> <p>（4）建设性质：技改</p> <p>（5）项目总投资：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环保投资 5 万元，占总投资 5%。</p> <p>（6）建设规模：项目建成后生产能力从年产 30 万套风管、20 万支尾翼及其他零部件 100 万件降低为年产 15 万套风管及其他零部件 100 万件。</p> <p>（7）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技改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劳动定员仍为 20 人，实行 3 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全年工作时间 300 天，喷漆烘干工序年生产 1800h，破碎工序年产 1350h。</p>
------	--

(8) 项目占地：技改项目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项目不新增占地，厂区总占地面积为 6000m²，为建设用地。

(9) 建设进度：预计 2022 年 12 月投产。

2. 建设内容及组成

表 11 技改后全厂工程组成及内容一览表

序号	工程组成	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	备注
1	主体工程	现有生产车间	1 层，钢结构，建筑面积 2000m ² ，车间内设置原料区和成品区，主要为吹塑工艺	利旧
		新增生产车间	1 层，钢结构，建筑面积 2000m ² ，库房及注塑车间 1100m ² ，组装车间 500m ² ，喷漆间 400m ² ，主要为注塑工艺	新增
2	辅助工程	办公及辅助楼	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1000m ²	利旧
		危废间	建筑面积 30m ²	利旧
3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园区供电电网提供，依托厂区现有供电设施	利旧
		供热及制冷	技改项目生产用热采用电加热，办公室供暖及制冷采用空调	技改
		供水	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依托厂区现有供水设施	利旧
4	环保工程	废气	技改项目废气主要为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新增车间注塑工序废气、喷漆、烘干工序废气、破碎工序废气以及焊接烟尘。其中，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新增车间注塑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喷漆间密闭，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烘干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一同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新增车间破碎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密闭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技改
		废水	技改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模具冷却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排入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	技改
		噪声	技改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风机消声、厂房隔声、合理布局等措施	技改

续表 11 技改后全厂工程组成及内容一览表

序号	工程组成	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	备注
4	环保工程	固废	技改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组件、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袋、除尘灰、废活性炭、废油漆桶、油漆渣、废稀释剂桶、废水性漆桶、水性漆渣、焊渣以及职工生活垃圾。废组件及边角料、不合格品经厂区破碎机破碎后回用于生产；废包装袋厂家回收；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活性炭、废油漆桶、油漆渣、废稀释剂桶暂存厂区危废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理；废水性漆桶由厂家回收；废水性漆渣、焊渣、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技改

3. 主要原辅材料

技改后全厂主要使用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12 技改后全厂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技改前		技改后		备注
			年用量	单位	年用量	单位	
1	原辅材料	聚丙烯	18940	t/a	6000	t/a	减少12940t/a, 外购
2		色母粒	20	t/a	7	t/a	减少13t/a, 外购
3		金属配件	10	t/a	3	t/a	减少7t/a, 外协
4		焊丝	1.1	t/a	0.4	t/a	减少0.7t/a, 外购
5		水性漆	0	t/a	1	t/a	新增, 外购
6		油漆	0	t/a	2	t/a	新增, 外购
7		稀释剂	0	t/a	2	t/a	新增, 外购
1	能源	新鲜水	1380	m ³ /a	1051.02	m ³ /a	减少328.98m ³ /a, 由园区供水管网提供
2		电	10	万 kW·h/a	9	万 kW·h/a	减少1万kW·h/a, 由园区供电电网提供

理化性质:

聚丙烯: 分子式: [C₃H₆]_n 简称 PP, 是结晶性高聚物, 具有质轻、无毒、无味等特点, 而且机械强度高。密度一般为 0.9-0.91g/cm³ 左右, 熔点为 164-170℃, 熔融流动性好, 是聚烯烃中耐热最高的一种, 但熔体弹性大, 冷却凝固速度快, 易产生内应力, 同时成型收缩率比较大, 强度高, 有较高的弯曲疲劳寿命, 具有良好的电性能和高频绝缘性, 不受湿度影响, 但低温时变脆、不耐磨、易老化, 具有良好的化学稳定性和耐热性, 化学性随着结晶度增加而增大, 热稳定性好, 可耐沸水, 热分解温度为 350~380℃, 与氧接触的情况下, 在 260℃ 左右开始变黄, 常见的酸、碱有机溶剂对它几乎不起作用, 可用于食具和医疗器具(如注射器等)。聚丙烯聚合过程的催化剂主要成分为钛的化合物和酯类, 助剂有水性聚氨酯分散

液 GS 等。

色母粒：色母粒是把超常量的颜料均匀载附于树脂中而得到的聚集体，主要由助剂、载体树脂和分散剂所组成。颜料一般分有机颜料，如酞青绿等，无机颜料如氧化铁红、钛白等。载体树脂使颜料均匀分布并使色母粒呈颗粒状。分散剂主要对颜料表面进行润湿，有利于颜料进一步分散，并稳定在树脂中，同时必须与树脂相容性好，不影响着色产品品质。本项目所用颜料为无机颜料，主要成分为氧化铁红，是一种无机彩色颜料，为鲜红色粉末，粉粒细腻，具有较高的遮盖力和较强的着色力以及良好的分散性，无毒。

水性漆：水性漆是以水为稀释剂、不含有机溶剂的涂料，不含苯、甲苯、二甲苯、甲醛、游离 TDI 有毒重金属，无毒无刺激气味，对人体无害，不污染环境，漆膜丰满、晶莹透亮、柔韧性好，并且具有耐水、耐磨、耐老化、耐黄变、干燥快、使用方便等特点。水性漆为粘稠状微黄液体，沸点大约 100℃，蒸汽压(mmHg) 17mmHg (20℃)，蒸汽密度(空气=1)和水相同(20℃)。详细水性漆组分表见附件。

油漆：油漆是一种能牢固覆盖在物体表面，起保护、装饰、标志和其他特殊用途的化学混合物涂料。中国涂料界比较权威的《涂料工艺》一书是这样定义的：“涂料是一种材料，这种材料可以用不同的施工工艺涂覆在物件表面，形成粘附牢固、具有一定强度、连续的固态薄膜。这样形成的膜通称涂膜，又称漆膜或涂层。”涂料一般由成膜物质、填料(颜填料)、溶剂、助剂等四部分组成。根据性能要求有时成份会略有变化，如清漆没有颜填料、粉末涂料中可以没有溶剂。属于有机化工高分子材料，所形成的涂膜属于高分子化合物类型。按照现代通行的化工产品的分类，涂料属于精细化工产品。现代的涂料正在逐步成为一类多功能性的工程材料，是化学工业中的一个重要行业。详细油漆组分表见附件。

稀释剂：一般主要由甲苯或二甲苯、松节油、200#溶剂油等制成，是用以降低油漆粘度或稠度的材料，改善其工艺性能而加入的与树脂混溶性良好的液体物质。不溶于水，溶于多数有机溶剂，有刺激性气味的液体，蒸气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高热、明火易引燃。

本项目使用油漆及稀释剂成分表见下表：

表 13 油漆及稀释剂成分一览表

油漆种类	合计， %	挥发分，%			固体份，%		
		醇酸树脂	二甲苯	200#溶剂油	填料（钛白粉）	颜料	助剂（催干剂、硅油、甲乙酮肟）
醇酸调和漆	100	52	/	7	30	10	1
稀释剂	100	/	5	95	/	/	/

油漆物料平衡图、平衡表：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由油漆检测报告（详见附件）可知，油漆中挥发成分占 32.2%，主要以非甲烷总烃计，固化剂中二甲苯占比 5%，非甲烷总烃占比 95%，企业年用油漆 2t，稀释剂 2t，则二甲苯产生量为 0.1t/a，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2.544t/a。油漆固化成分占 67.8%，喷漆过程固体分中约 70%附着在产品上（即上漆率 70%），30%固化成分在喷漆过程中以漆渣和漆雾粉尘形式排出，其中漆渣占 70%，其余 30%为漆雾颗粒物。

根据项目的物料消耗情况及处理方式，参考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项目油漆和稀释剂物料平衡分析。

表 14 项目油漆、稀释剂物料平衡表（单位：t）

进入，t/a		产出，t/a					
项目	进入量	项目	产出量	挥发分中：			
				非甲烷总烃	二甲苯		
醇酸调和漆	2	固体分 1.356	附着产品（70%）	0.9492	--	--	
			未附着产品 （30%）	漆渣	0.28476	--	--
				喷淋塔处理	0.0988524	--	--
				有组织排放	0.0109836	--	--
		挥发分 0.644	无组织排放	0.012204	--	--	
			两级活性炭处理	0.52164	0.52164	--	
			有组织排放	0.05796	0.05796	--	
稀释剂	2	挥发分 2	无组织排放	0.0644	0.0644	--	
			两级活性炭处理	1.62	1.539	0.081	
			有组织排放	0.18	0.171	0.009	
合计	4	合计	4	2.544	0.1		

本项目使用水性漆成分表见下表：

表 15 水性漆成分一览表

序号	类别	主要物质	含量 (%)	备注
1	成膜物质	树脂乳液	55	/
2	颜色填料	着色颜料、防沉淀料	30	着色填料，主要为无机颜料
3	助剂	消泡剂	5	炔醇类表面活性剂（非离子）
4		流平剂		聚醚改性有机硅
5		流变助剂		聚酰胺蜡和聚乙烷蜡的混合物
6	稀释剂	去离子水	10	/

根据水性丙烯酸防护漆检验报告（详见附件）可知，VOC 含量为 185g/L，项目用漆量为 1t/a，核算 VOC（以非甲烷总烃计）含量为 0.14t/a。水性漆中去离子水含量 10%，则固体分含量为 0.76t/a。喷漆过程固体分中约 70%附着在产品上（即上漆率 70%），剩余的 10%以漆渣形式在喷漆房内沉降，20%以漆雾形式排放。

根据项目的物料消耗情况及处理方式，参考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项目水性漆物料平衡分析。

表 16 项目水性漆物料平衡一览表

进入（单位：t/a）			产出或排出（单位：t/a）		
名称	进入量	其中 非甲烷总烃	名称	排出量	其中 非甲烷总烃
水性丙烯酸防护漆	1	0.14	附着产品	0.532	/
/	/	/	落在地面漆渣	0.076	/
/	/	/	二级活性炭装置吸附的有机废气	0.1134	0.1134
/	/	/	前置喷淋塔处理的漆雾	0.12312	/
/	/	/	有组织排放漆雾	0.01368	/
/	/	/	无组织排放漆雾	0.0152	/
/	/	/	有组织排放有机废气	0.0126	0.0126
/	/	/	无组织排放有机废气	0.014	0.014
/	/	/	除离子水	0.1	/
合计	1	0.14	合计	1	0.14

4. 主要设备配置

技改后全厂主要设备清单见下表。

表 17 技改后全厂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改前	技改后全厂	备注
			数量(台/套/个)	数量(台/套/个)	
1	塑胶射出成型机	SHE100	3	2	减少 1 台
2		SHE120-1	4	2	减少 2 台
3		SHE250	3	1	减少 2 台
4		SHE520	0	1	新增 1 台
5		SHE628	2	1	减少 1 台
6		SHE5002	3	0	淘汰 3 台
7		SHE1000	/	1	新增 1 台
8		SHE320	/	1	新增 1 台
9		SHE480	/	1	新增 1 台
10		SHE1300	/	1	新增 1 台
11		SHE880	/	1	新增 1 台
12		SHE2200	/	1	新增 1 台
13	塑胶射出成型机	HD100	5	0	减少 5 台
14		HD75	7	2	减少 6 台
15		HD60	3	0	淘汰 3 台
16		HD90	/	2	新增 2 台
17	搅料机	200 公斤	5	2	减少 3 台
18	破碎机	YH-50	5	1	减少 4 台
19	模具	/	500	500	/
20	焊接机	YH-1	3	3	/
21	打包机	HD-50	3	3	不变
22	打孔机	2 吨	2	2	不变
23		1 吨	1	1	不变
24		200 公斤	2	2	不变
25	电烤箱	烘干原料	3	3	不变
26		喷漆后烘干	/	1	新增
27	烘干料斗	烘干原料	4	4	不变
28	工作台	1.5m×2.5m	6	6	不变
29	计量泵	JL-2	4	4	不变
30	电子秤	/	5	5	不变
31	电钻	/	20	20	不变
32	台钻	250kg (维修)	3	3	不变
33	天车	20t	2	2	不变
34	叉车	2t	1	1	不变

续表 17 技改后全厂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改前	技改后全厂	备注
			数量(台/套/个)	数量(台/套/个)	
35	周转车	(车间运送货物小推车)	10	10	不变
36	配电柜	/	7	7	不变
37	冷却塔	/	1	1	不变
38	水压力罐	/	2	2	不变

5. 平面布置图

技改项目实施后，大门位于厂区南侧，厂区东部由北向南依次为现有生产车间、现有拼装车间、现有库房、新增库房及注塑车间、新增组装车间、新增喷漆间，办公楼位于新增生产车间西侧。整个厂区建构物布局合理。技改后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4。

6. 公用工程

(1) 给水

技改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用水主要为喷淋塔用水、模具冷却用水以及调漆用水。根据厂家提供资料，喷淋塔用水量为 $2.9\text{m}^3/\text{d}$ ，其中，循环量为 2.7m^3 ，补充量为 $0.2\text{m}^3/\text{d}$ ($60\text{m}^3/\text{a}$)；模具冷却水量为 $7.7\text{m}^3/\text{d}$ ，其中，循环量为 7m^3 ，补充量为 $0.7\text{m}^3/\text{d}$ ($210\text{m}^3/\text{a}$)；调漆用水漆水配比为 1:1，项目用水性漆量为 $1\text{t}/\text{a}$ ，则调漆用水量约为 $0.0034\text{m}^3/\text{d}$ ($1\text{m}^3/\text{a}$)。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用水为职工生活用水、模具冷却水、喷淋塔用水、调漆用水以及绿化用水。

职工生活用水全厂用量为 $1.6\text{m}^3/\text{d}$ ($480\text{m}^3/\text{a}$)；模具冷却水全厂用量为 $7.7\text{m}^3/\text{d}$ ，其中，循环量为 7m^3 ，补充量为 $0.7\text{m}^3/\text{d}$ ($210\text{m}^3/\text{a}$)；喷淋塔用水全厂用量为 $2.9\text{m}^3/\text{d}$ ，其中，循环量为 2.7m^3 ，补充量为 $0.2\text{m}^3/\text{d}$ ($60\text{m}^3/\text{a}$)；调漆用水全厂用量为 $0.0034\text{m}^3/\text{d}$ ($1\text{m}^3/\text{a}$)；绿化用水全厂用量为 $1\text{m}^3/\text{d}$ ($300\text{m}^3/\text{a}$)。

(2) 排水

技改项目喷淋塔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调漆用水直接用于产品

喷漆，不外排。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以及模具冷却水。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4 \text{ m}^3/\text{d}$ ($420 \text{ m}^3/\text{a}$)，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排入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

技改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1，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水平衡图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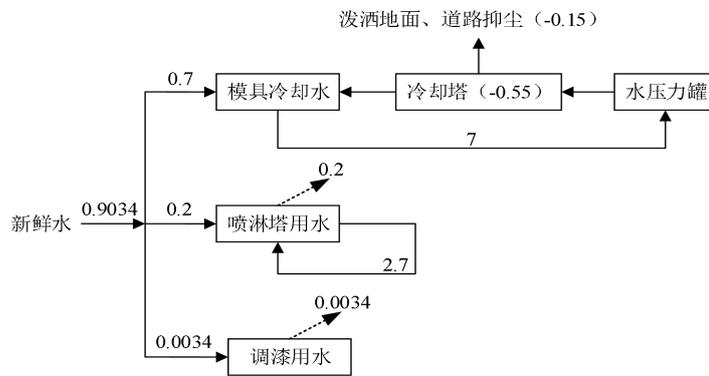


图 1 技改项目给排水平衡图 单位： m^3/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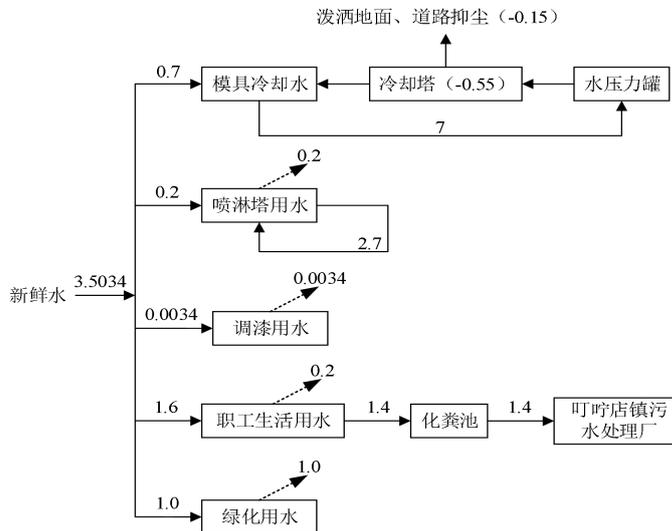


图 2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给排水平衡图 单位： m^3/d

(3) 供电

技改项目用电由园区供电电网提供，依托厂区现有供电设施，技改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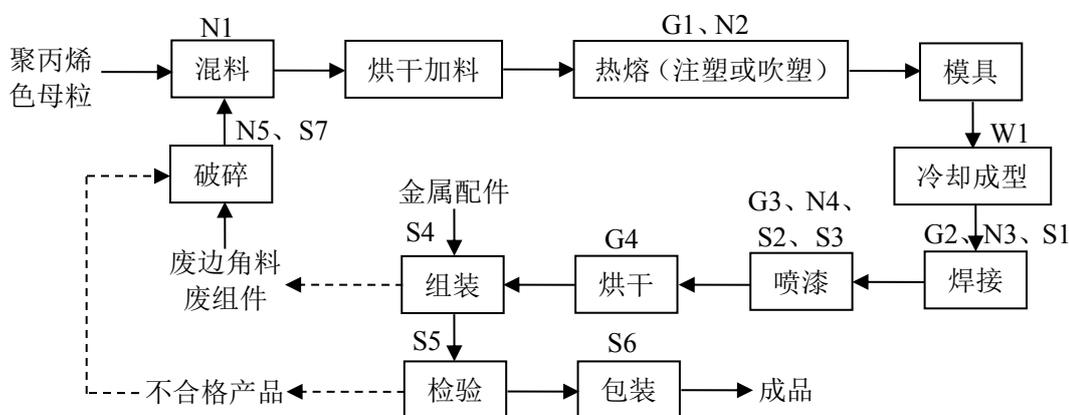
年耗电量约 1 万 kW·h/a，技改后全厂年耗电量为 9 万 kW·h/a，满足厂区用电需求。

(4) 供暖及制冷

现有工程生产用热采用电加热，办公室供暖及制冷采用空调。

一、工艺流程

技改项目对现有生产工艺进行技改（在焊接工序后增加喷漆、烘干工序），本项目产品主要为风管及其他零部件，其生产工艺相同，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图例：G 废气 N 噪声 S 固废 W 废水

图 3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项目生产工艺简述如下：

(1) 混料：聚丙烯原料与色母粒按比例计量，经搅料机混合，充分搅拌均匀。

此工序噪声主要为混料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N1）。

(2) 烘干加料：将搅拌均匀的原料气力输送至电烤箱，烘干温度 70-80℃，烘干后的物料经管道加入注塑机或吹塑机料桶中。电烤箱主要作用为烘干原料，温度比较低，原料不会融化，不产生有机废气。

(3) 热熔（注塑或吹塑）：塑胶射出成型机电加热至熔融温度 190-220℃，使料桶中的物料完全变为熔融态，然后挤入各种模具中。

此工序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热熔(注塑和吹塑)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G1)，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注塑和吹塑设备密闭，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噪声主要为注塑机、塑胶射出成型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N2）。

（4）模具冷却定型：将模具通过水冷方式冷却定型。

此工序废水污染物主要为模具冷却用水（W1），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

（5）焊接：使用波焊接机将焊条融化，焊条熔融体滴满缝内，两个被焊件连成一体。

此工序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烟尘（G2），经吸尘罩收集，引至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密闭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固体废物主要为焊渣（S1），焊渣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噪声主要为焊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N3）。

（6）喷漆：本项目喷漆、漆料配置工序在密闭的喷漆间内进行，人工将水性漆和水按照配比、油漆和稀释剂按照配比倒入铁桶中进行搅拌，得到稀释后的漆料；喷漆过程为人工喷漆，在密闭喷漆间内进行，根据产品不同要求，分别选用水性漆或者油漆进行喷涂。

此工序废气污染物主要为喷漆废气（非甲烷总烃、二甲苯、颗粒物）（G3），喷漆房密闭，废气经负压收集，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固体废物主要为喷漆过程产生的水性漆渣、废水性漆桶（S2），油漆渣、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S3），水性漆渣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水性漆桶收集后由厂家回收，油漆渣、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暂存危废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理；噪声污染物主要为喷漆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N4）。

（7）烘干：将喷漆后的工件放入电烤箱内烘干，烘干温度 70-80℃，烘干时间 1.5h。

此工序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烘干废气（非甲烷总烃、二甲苯）（G4），电烤箱

密闭，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8）组装：喷漆后的工件与外协来的金属配件等人工进行组装。

此工序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组件（S4），经厂区破碎机密闭破碎后回用于生产。

（8）检验：将组装好的工件进行质量检验。

此工序固体废物主要为不合格产品（S5），经厂区破碎机破碎后回用于生产。

（9）包装：将合格产品进行包装即为成品。

此工序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袋（S6），收集后由厂家回收。

（10）破碎：检验工序产生的不合格产品和组装过程产生的废边角料、废组件经破碎机破碎后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此工序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破碎工序废气（颗粒物）（G5），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噪声污染物主要为破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声（N5），固体废物为除尘灰（S7），收集后由回用于生产。

表 18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排污节点一览表

项目	序号	污染源	污染因子	产生特征	治理措施	
废气	/	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	非甲烷总烃	连续	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DA001）	
	G1	新增车间注塑工序废气	非甲烷总烃	连续	集气罩	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DA002）
	G3	喷漆工序废气	非甲烷总烃	间断	喷漆间密闭，废气经负压收集	
			二甲苯			
			颗粒物			
	G4	烘干工序废气	非甲烷总烃	间断	电烤箱密闭，经集气罩收集	
			二甲苯			
G5	破碎工序废气	颗粒物	连续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DA003）		
G2	焊接工序废气	颗粒物	连续	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密闭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废水	W1	模具冷却水	/	间断	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	

续表 18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排污节点一览表

项目	序号	污染源	污染因子	产生特征	治理措施
污水	/	生活污水		间断	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排入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噪声	N1-N5	生产设备	噪声	间断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风机加装消声器、厂房隔声、合理布局等措施
固废	S1	焊接工序	焊渣	间断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S2	喷漆工序	水性漆渣	间断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废水性漆桶	间断	由厂家回收
	S3		油漆渣、废漆桶、废稀释剂桶	间断	暂存危废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S4	组装工序	废组件、废边角料	间断	经厂区破碎机破碎后回用于生产
	S5	检验工序	不合格产品	间断	
	S6	包装工序	废包装袋	间断	由厂家回收
	S7	布袋除尘器	除尘灰	间断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废活性炭	间断	暂存危废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间断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二、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

1、废气：建筑垃圾和建筑原材料堆放、施工、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及施工机械尾气。

2、废水：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及施工废水，主要污染物为COD、BOD₅、SS、氨氮。

3、噪声：施工期噪声源主要有建筑施工机械设备及运输施工建筑物品的车辆等。

4、固废：施工期固废主要为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二）运营期

1、废气：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废气为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新增车间注塑工序废气、喷漆、烘干工序废气、破碎工序废气以及焊接烟尘。

2、废水：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废水为模具冷却水及职工生活污水。

	<p>3、噪声：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噪声为生产设备噪声。</p> <p>4、固体废物：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固体废物为焊渣、水性漆渣、废水性漆桶、油漆渣、废油漆桶、废稀释剂桶、废组件、废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袋、除尘灰、废活性炭以及职工生活垃圾。</p>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一、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手续履行情况</p> <p>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从事塑料制品制造，公司前身为重庆金泰汽车艺术设计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企业于2016年4月委托河北博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重庆金泰汽车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年产30万套风管、20万支尾翼及其他零部件100万件项目》，并于2016年5月18日取得定州市环境保护局批复，文件号：定环表（2016）53号。于2016年11月4日通过定州市环境保护局竣工环保验收，验收文件号：定环验（2016）129号。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08月12日进行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变更，编号：91130682054040745U100W，有效期为：2020年08月12日-2025年08月11日。</p> <p>1.现有工程基本情况</p> <p>现有工程厂区占地面积6000m²，由主体工程、公用工程和办公生活设施组成，其中，主体工程主要建设一座生产车间，车间内设置原料区和成品区；公用工程依托园区供电、供水设施；办公生活设施主要建设办公楼，项目职工来自周边地区，厂区不设食堂和浴室等设施，项目总建筑面积3000m²。</p> <p>2.建设内容及项目组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9 现有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64 1565 1386 1977"> <thead> <tr> <th>序号</th> <th>项目组成</th> <th>工程内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主体工程</td> <td>生产车间：轻钢结构，建筑面积2000m²，车间内设置原料区和成品区</td> </tr> <tr> <td>2</td> <td>辅助工程</td> <td>办公楼：砖混结构，建筑面积1000m²</td> </tr> <tr> <td rowspan="3">3</td> <td rowspan="3">公用工程</td> <td>给水：由厂区供水管网提供</td> </tr> <tr> <td>供电：由厂区电力系统提供</td> </tr> <tr> <td>供热及制冷：生产用热由电能提供，办公室夏季制冷、冬季采暖均采用空调</td> </tr> <tr> <td>4</td> <td>环保工程</td> <td>废气：热熔（注塑或吹塑）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1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焊接工序废气，经吸尘罩收集，引至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项目组成	工程内容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轻钢结构，建筑面积2000m ² ，车间内设置原料区和成品区	2	辅助工程	办公楼：砖混结构，建筑面积1000m ²	3	公用工程	给水：由厂区供水管网提供	供电：由厂区电力系统提供	供热及制冷：生产用热由电能提供，办公室夏季制冷、冬季采暖均采用空调	4	环保工程	废气：热熔（注塑或吹塑）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1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焊接工序废气，经吸尘罩收集，引至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序号	项目组成	工程内容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轻钢结构，建筑面积2000m ² ，车间内设置原料区和成品区																
2	辅助工程	办公楼：砖混结构，建筑面积1000m ²																
3	公用工程	给水：由厂区供水管网提供																
		供电：由厂区电力系统提供																
		供热及制冷：生产用热由电能提供，办公室夏季制冷、冬季采暖均采用空调																
4	环保工程	废气：热熔（注塑或吹塑）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1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焊接工序废气，经吸尘罩收集，引至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续表 19 现有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项目组成	工程内容
4	环保工程	废水：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绿化用水用于厂区绿化；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
		固废：废组件及边角料、不合格品经厂区破碎机破碎后作为原料重新利用；废包装袋厂家回收；废活性炭暂由活性炭厂家回收再生；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现有工程主要使用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下表。

表 20 现有工程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用量	单位	来源
1	聚丙烯	18940	t/a	外购
2	色母粒	20	t/a	外购
3	金属配件	10	t/a	外协
4	焊丝	1.1	t/a	外购
5	电	10	万 kW·h/a	厂区电力系统供给
6	水	1380	m ³ /a	厂内供水系统供给

4. 主要设备配置

现有工程生产设备，详见下表。

表 21 现有工程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1	塑胶射出成型机	SHE628	2	台
2		SHE5002	3	台
3		SHE250	3	台
4		SHE120-1	4	台
5		SHE100	3	台
6	塑胶射出成型机	HD100	5	台
7		HD75	7	台
8		HD60	3	台
9	搅料机	200 公斤	5	台
10	破碎机	YH-50	5	台
11	模具	/	500	套
12	焊接机	YH-1	3	台

5. 平面布置图

本项目按照有利于生产，便于管理，运输便捷，人流物流通畅的原则进行分布，分为生产区和办公区。生产区位于厂区北部，建设生产车间一座，车间内设置原料区和成品区；办公区主要建设办公楼，位于厂区南部，紧邻大门，大门位于厂区南部。

6. 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现有工程劳动定员 20 人，3 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天数 300 天。

7. 建设规模

现有工程年生产 30 万套风管、20 万支尾翼及其他零部件 100 万件。

8. 公用工程

(1) 给水

现有工程用水主要为模具冷却水、绿化用水以及生活用水。

其中，模具冷却水用水总量为 22m³/d，新鲜水补充量为 2m³/d，循环水量为 20m³/d；生活用水量为 1.6m³/d；绿化用水量为 1m³/d。

(2) 排水

现有工程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绿化用水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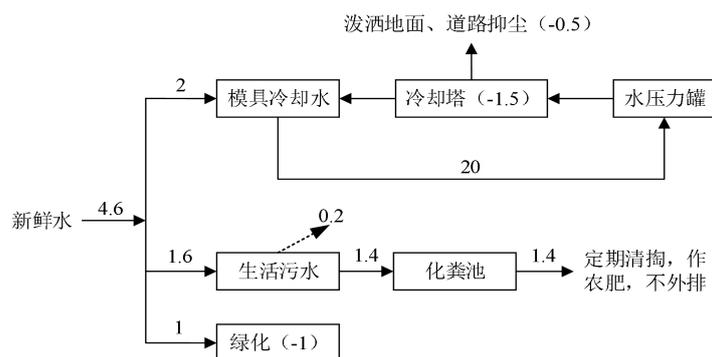


图 4 现有工程给排水平衡图 单位：m³/d

(3) 供电

现有工程用电由园区供电系统提供，年用电量为 10 万 kW·h/a，能够满足日常生产生活用电。

(4) 供暖及制冷

现有工程生产用热由电能提供，办公室冬季取暖、夏季制冷采用空调。

二、现有工程主要污染源、治理措施、污染物排放情况及其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1、企业现有工程主要污染源、治理措施

(1) 废气

根据《重庆金泰汽车艺术设计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检测报告》(HZJC-2020-08011号)中数据分析如下：

经检测，注塑机和吹塑机工序废气排气筒出口污染物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6.51-7.27\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有机化工业排放标准限值，去除效率43.7%-47.1%，不满足最低去除效率90%要求，故加测车间口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经检测，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87\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其他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车间口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95\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3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中表A.1厂区内厂房外VOCs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351\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 废水

现有工程无废水外排。

(3) 噪声

经检测，企业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56.3-58.7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45.8-48.3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现有工程废组件及边角料、不合格品经厂区破碎机破碎后作为原料重新利

用；废包装袋厂家回收；废活性炭由厂家回收再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表 22 现有工程主要污染源、治理措施

类型	治理对象	治理措施	治理效果
废气	吹塑工序废气	集气罩+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有机化工业排放标准限值《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表2其他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表3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中表A.1厂区内厂房外VOCs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焊接工序废气	经吸尘罩收集,引至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废水	模具冷却水	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	不外排
	职工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不外排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风机消声、厂房隔声、合理布局等措施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固体废物	废组件	经厂区破碎机破碎后作为原料重新利用	全部合理处置
	边角料		
	不合格产品		
	废包装袋	厂家回收	
	废活性炭	由活性炭厂家回收再生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根据《重庆金泰汽车艺术设计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检测报告》(HZJC-2020-08011号)可知,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表 23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	排放量 (t/a)
废水	COD	0
	氨氮	0
废气	SO ₂	0
	NO _x	0
	非甲烷总烃	0.663

表 24 现有工程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	总量指标 (t/a)
废水	COD	0
	氨氮	0
废气	SO ₂	0
	NO _x	0

三、现有工程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要求

经现场核实，现有工程存在以下问题并提出整改措施：

1、现有车间吹塑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该措施不满足现行环保要求。

2、破碎工序颗粒物车间内无组织排放，该措施不满足现行环保要求。

整改措施：

根据现行环保要求，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破碎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本次环评本着充分利用现有资料、加快评价进度，减少评价费用的原则，空气质量采用定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0年度定州市环境质量报告》中的监测数据，可较好反映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及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

1、大气环境

根据定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 年度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对项目区域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进行判定，见表 25。

表 25 定州市 2020 年环境质量统计结果一览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53	35	151.4%	超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3	70	147.1%	超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3	60	21.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6	40	90%	达标
CO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	1470	4000	36.8%	达标
O ₃	百分位数 8h 平均质量浓度	138	160	86.3%	达标

根据环境公报的结果可知，SO₂、CO、NO₂、O₃ 达标且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表 1 二级标准要求。不达标的因子有 PM₁₀、PM_{2.5}，项目所在区域判断为不达标区。

技改项目特征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TSP、二甲苯。

项目非甲烷总烃、TSP、二甲苯大气因子引用河北弥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定州市宝光刀具有限公司生产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中的数据（弥敦环（检）字【2022】Jun065-1 号、弥敦环（检）字【2022】Jul026 号）。引用数据监测点为梁家营村，距本项目 1480m，检测时间为 2022 年 06 月 20 日-2022 年 06 月 22 日、2022 年 07 月 04 日-2022 年 07 月 06 日，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中相关要求，即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表 26 项目特征污染物补充监测点位基本信息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点坐标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方位	相对厂址距离 (m)
	纬度	经度				
梁家营村	38°25'48.572"N	115°3'32.501"E	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	NE	1480
			二甲苯	1h 平均		
			TSP	24h 平均		

监测数据统计分析与评价结果见表 27。

表 27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点	距技改项目位置	检测时间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现状浓度	达标情况
梁家营村	1480m	2022.06.20 -	非甲烷总烃	1h平均质量浓度	2.0mg/m ³	0.48mg/m ³ - 0.84mg/m ³	达标
		2022.06.22	二甲苯	1h平均质量浓度	200μg/m ³	未检出	达标
		2022.07.04 -	TSP	24h平均质量浓度	300μg/m ³	0.049mg/m ³ - 0.070mg/m ³	达标

由表 27 可知，非甲烷总烃现状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 非甲烷总烃限值》（DB13/1577-2012）中表 1 二级标准要求；二甲苯现状值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TSP 现状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及修改单要求。

综上所述，SO₂、CO、NO₂、O₃ 达标且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表 1 二级标准要求。不达标的因子有 PM₁₀、PM_{2.5}，项目所在区域判断为不达标区。定州市人民政府已制定相关大气污染治理工作计划，通过实施禁煤、煤改气、企业提升改造、扬尘治理、机动车污染治理和禁止焚烧等治理措施，可进一步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2、地表水环境

沙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

3、声环境

技改项目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无需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厂界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p>4、生态环境</p> <p>项目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不新增占地，且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不会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无需开展生态现状调查。</p> <p>5、电磁辐射</p> <p>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p> <p>6、地下水、土壤环境</p> <p>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模具冷却水。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排入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车间地面、危废间、化粪池等均按要求采取防渗措施，不存在污染途径，不会对区域地下水及土壤环境产生影响，不需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现状调查。</p>
<p>环 境 保 护 目 标</p>	<p>1、大气环境</p> <p>技改项目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中心点地理坐标为北纬38°25'20.888"、东经114°2'12.682"。项目厂区东侧为空地，南侧为园区中路，西侧、北侧均为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项目厂界外500米范围内不涉及居民、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等保护目标。</p> <p>2、声环境</p> <p>经调查，项目厂界外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3、地下水环境</p> <p>经调查，项目厂界外周围500m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分布。</p> <p>4、生态环境</p> <p>项目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不新增占地，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一、施工期

1、废气：施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扬尘（颗粒物），执行《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相关要求。

2、噪声：建筑施工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相应标准。

3、固废：施工期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求。

表 28 施工期污染物排放标准

时期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标准来源
施工期	废气	颗粒物	80ug/m ³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标准要求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	70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相应标准
夜间			55		

二、运营期

1、废气

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排放标准限值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新增车间注塑工序废气、喷漆、烘干工序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二甲苯排放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表面涂装业排放标准限值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喷漆工序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染料尘）二级排放标准；破碎工序颗粒物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其他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同时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二甲苯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

标准》（DB13/2322-2016）表 2 其他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标准值见表 29。

表 29 项目废气排放执行标准一览表

项目	因子	污染物排放限值	标准	
废气	现有车间吹塑 工序废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60mg/m ³ , 最低去除 效率 90%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 烃排放量: ≤0.3kg/t 产品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 准》(DB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 工业排放标准限值及《合成树脂工业 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新增车间注塑 工序、喷漆、 烘干工序废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60mg/m ³ , 最低去除 效率 70%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 烃排放量: ≤0.3kg/t 产品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 准》(DB13/2322-2016)表 1 表面涂 装业排放标准限值及《合成树脂工业 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甲苯与二甲苯 合计 20mg/m ³		
		颗粒物 18mg/m ³ , 0.51kg/h, 排气筒高度 15m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染料尘) 二 级标准
	破碎工序(有 组织)	颗粒物 20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 别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肉眼不可见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 控浓度限值
			1.0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表 9 大气污染物特 别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	2.0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 准》(DB13/2322-2016)表 2 其他企 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厂外监控点处 1h 特别排放限值≤ 6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 准》(GB37822-2019)附录 A 中表 A.1 厂区内厂外 VOCs 无组织特别排 放限值
			厂外监控点处任 意一次特别排放限 值≤20mg/m ³	
二甲苯	0.2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 准》(DB13/2322-2016)表 2 其他企 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注: 去除效率不达标的情况下, 加测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的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排放标准值为 ≤4.0mg/m ³				

2、废水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模具冷却水。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排入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和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表 30 废水排放标准一览表 单位：mg/L

项目		pH	COD	BOD ₅	SS	氨氮	TN	TP
外排水执行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	/	/
	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6-9	500	200	400	45	70	8
	执行标准	6-9	500	200	400	45	70	8

3、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表 31 项目噪声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一览表

项目	评价时期	标准限值		标准名称
噪声	运营期	东、南、西、北厂界	昼间 65dB (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夜间 55dB (A)	

4、固体废物：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标准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生活垃圾参照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新版）》第四章中相关标准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1、总量控制管理的依据

根据河北省环保厅文件《关于进一步改革和优化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工作的通知》(冀环总[2014]283 号)和《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 号)规定，除火电行业外的建设项目总量指标应依照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

2、总量控制指标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模具冷却水。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排入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污水产生量为 $1.4 \text{ m}^3/\text{d}$ ($420\text{m}^3/\text{a}$)。

因此，全厂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1）按标准值核算：

$$\text{COD}=1.4\text{m}^3/\text{d}\times 300\text{d}\times 500\text{mg}/\text{L}\times 10^{-6}=0.210\text{t}/\text{a};$$

$$\text{NH}_3\text{-N}=1.4\text{m}^3/\text{d}\times 300\text{d}\times 45\text{mg}/\text{L}\times 10^{-6}=0.0189\text{t}/\text{a}\approx 0.019\text{t}/\text{a};$$

$$\text{TP}=1.4\text{m}^3/\text{d}\times 300\text{d}\times 8\text{mg}/\text{L}\times 10^{-6}=0.00336\text{t}/\text{a}\approx 0.003\text{t}/\text{a};$$

$$\text{TN}=1.4\text{m}^3/\text{d}\times 300\text{d}\times 70\text{mg}/\text{L}\times 10^{-6}=0.0294\text{t}/\text{a}\approx 0.029\text{t}/\text{a}。$$

（2）按预测值核算：

$$\text{COD}=1.4\text{m}^3/\text{d}\times 300\text{d}\times 230\text{mg}/\text{L}\times 10^{-6}=0.1134\text{t}/\text{a}=0.0966\text{t}/\text{a}\approx 0.097\text{t}/\text{a};$$

$$\text{NH}_3\text{-N}=1.4\text{m}^3/\text{d}\times 300\text{d}\times 20\text{mg}/\text{L}\times 10^{-6}=0.0084\text{t}/\text{a}\approx 0.008\text{t}/\text{a};$$

$$\text{TP}=1.4\text{m}^3/\text{d}\times 300\text{d}\times 3\text{mg}/\text{L}\times 10^{-6}=0.00126\text{t}/\text{a}\approx 0.001\text{t}/\text{a};$$

$$\text{TN}=1.4\text{m}^3/\text{d}\times 300\text{d}\times 25\text{mg}/\text{L}\times 10^{-6}=0.0105\text{t}/\text{a}\approx 0.010\text{t}/\text{a}。$$

因此，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按标准值核算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0.210\text{t}/\text{a}$ ， $\text{NH}_3\text{-N}$: $0.019\text{t}/\text{a}$ ，TP: $0.003\text{t}/\text{a}$ ，TN: $0.029\text{t}/\text{a}$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按预测值核算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0.097\text{t}/\text{a}$ ， $\text{NH}_3\text{-N}$: $0.008\text{t}/\text{a}$ ，TP: $0.001\text{t}/\text{a}$ ，TN: $0.010\text{t}/\text{a}$ 。

技改项目生产不用热，办公室夏季制冷、冬季采暖均采用空调，不建锅炉，故不涉及 SO_2 和 NO_x 废气产生及排放。因此，技改项目完成后，废气污染物 SO_2 、 NO_x 总量控制指标值不变，仍为 SO_2 : $0\text{t}/\text{a}$ ， NO_x : $0\text{t}/\text{a}$ 。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废气主要为现有车间吹塑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新增车间注塑工序、喷漆、烘干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二甲苯、颗粒物。

（1）按标准值核算：

现有车间吹塑工序：

非甲烷总烃= $60\text{mg}/\text{m}^3 \times 5000\text{m}^3/\text{h} \times 2400\text{h}/\text{a} \times 10^{-9} = 0.720\text{t}/\text{a}$ ；

新增车间注塑工序、喷漆、烘干工序：

非甲烷总烃= $60\text{mg}/\text{m}^3 \times 5000\text{m}^3/\text{h} \times 2400\text{h}/\text{a} \times 10^{-9} = 0.720\text{t}/\text{a}$ ；

甲苯与二甲苯合计= $20\text{mg}/\text{m}^3 \times 5000\text{m}^3/\text{h} \times 2400\text{h}/\text{a} \times 10^{-9} = 0.240\text{t}/\text{a}$ ；

颗粒物= $18\text{mg}/\text{m}^3 \times 5000\text{m}^3/\text{h} \times 1800\text{h}/\text{a} \times 10^{-9} = 0.162\text{t}/\text{a}$ ；

破碎工序：

颗粒物= $20\text{mg}/\text{m}^3 \times 2000\text{m}^3/\text{h} \times 1350\text{h}/\text{a} \times 10^{-9} = 0.054\text{t}/\text{a}$ ；

（2）按预测值核算：

现有车间吹塑工序：

非甲烷总烃= $10.5\text{mg}/\text{m}^3 \times 5000\text{m}^3/\text{h} \times 2400\text{h}/\text{a} \times 10^{-9} = 0.126\text{t}/\text{a}$ ；

新增车间注塑工序、喷漆、烘干工序：

非甲烷总烃= $25.46\text{mg}/\text{m}^3 \times 5000\text{m}^3/\text{h} \times 2400\text{h}/\text{a} \times 10^{-9} = 0.30522\text{t}/\text{a} \approx 0.305\text{t}/\text{a}$ ；

二甲苯= $0.75\text{mg}/\text{m}^3 \times 5000\text{m}^3/\text{h} \times 2400\text{h}/\text{a} \times 10^{-9} = 0.009\text{t}/\text{a}$ ；

因此，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按标准值核算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0.210t/a，NH₃-N：0.019t/a，SO₂：0t/a，NO_x：0t/a，非甲烷总烃：1.440t/a，甲苯与二甲苯合计：0.240t/a，颗粒物：0.216t/a。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按预测值核算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0.097t/a，NH₃-N：0.008t/a，SO₂：0t/a，NO_x：0t/a，非甲烷总烃：0.431t/a，二甲苯：0.009t/a。技改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量小于原环评的量。

3、污染物“三本账”分析

表 32 技改项目完成后污染物“三本账”分析 单位: t/a

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	技改项目 排放量	“以新带老” 削减量	技改后 全厂排放量	污染物变化 量
废 气	颗粒物	0	0.025	0	0.025	+0.025
	SO ₂	0	0	0	0	0
	NO _x	0	0	0	0	0
	非甲烷总烃	0.663	0.431	0.663	0.431	-0.232
	二甲苯	0	0.009	0	0.009	+0.009
废 水	COD	0	0.097	0	0.097	+0.097
	氨氮	0	0.008	0	0.008	+0.008
	TP	0	0.001	0	0.001	+0.001
	TN	0	0.010	0	0.010	+0.010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1、水环境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机械设备的洗涤废水、混凝土养护等过程产生的废水、运输车辆冲洗废水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通过采取施工过程中在施工现场设置沉淀池，废水经沉淀池澄清后循环使用或用于场地洒水抑尘；施工人员的盥洗废水，废水产生量较少，其污染因子主要为 SS、COD，可用于场地喷洒抑尘，就地蒸发；施工场地使用防渗旱厕，由附近农民定期清掏，作为农肥，避免施工废水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2、大气环境

结合《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全省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实施意见的通知》（冀建办安[2013]33号）、河北省住建厅《关于贯彻落实(全省建筑施工扬尘治理实施意见)的通知》（冀建安[2013]11号）、《河北省建筑施工扬尘防治新 18 条标准》、《河北省扬尘污染防治办法》（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20]第 1 号）等有关文件要求，为减轻项目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拟采取如下措施：

a.强化施工工地监管，施工现场全封闭设置围挡墙，严禁敞开式作业，施工现场道路、作业区进行地面硬化，堆场封闭储存或建设防风抑尘设施。

b.施工现场必须设置硬质围挡，建筑工程主体外侧按要求采用密目网进行围挡，严禁围挡不严或敞开式施工。

c.施工现场出入口和场内主要道路混凝土硬化，硬化后的地面应清扫整洁无浮土、积土，严禁使用其他软质材料铺设。施工现场出入口必须配备车辆冲洗设施，建立冲洗制度并设专人管理，严禁车辆带泥上路。

d.施工现场集中堆放的土方和裸露场地采取覆盖等降尘措施，严禁裸露。

e.施工现场运送土方、渣土的车辆封闭或遮盖严密，严禁使用未办理相关手续的渣土等运输车辆，严禁沿路遗撒和随意倾倒。

f.施工现场的建筑垃圾设置垃圾存放点，集中堆放并严密覆盖，及时清运。生活垃圾应用封闭式容器存放，日产日清，严禁随意丢弃。

g.施工材料堆放地点应远离周围环境敏感点，施工现场易飞扬的细颗粒建筑材料密闭存放或严密覆盖，严禁露天放置；搬运时应有降尘措施，余料及时回收。施工现场必须建立洒水清扫抑尘制度，配备洒水设备。每天洒水不少于2次，并有专人负责。重污染天气时相应增加洒水频次。拆除建筑物、构筑物时，必须采用围挡隔离、喷淋、洒水、喷雾等降尘措施，及时清运拆除的建筑垃圾。严禁敞开式拆除和长时间堆放建筑垃圾。

h.施工现场必须使用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严禁现场搅拌。

i.建筑物内清扫垃圾时要洒水抑尘。遇有4级以上大风或重度污染天气时，必须采取扬尘应急措施，严禁土方开挖、土方回填、房屋拆除等作业。

在采取上述措施的前提下，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降至最低程度。建设单位在落实上述扬尘防治达标措施前，不得开工建设。

采取以上措施后，可使施工期扬尘达到河北省地方标准《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13/2934-2019），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3、施工期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施工期的噪声主要来自现场各类机械设备及运输车辆的运行，其特点是间歇性或阵发性，并具备流动性、声压级较高等特征。为减轻施工噪声对附近环境敏感点的影响，本项目将采取如下措施：

（1）人为控制。增强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施工现场禁止大声喧哗吵闹、高声歌唱等；作业中搬运物件必须轻拿轻放，钢铁件堆放不发出大的响声，严禁抛掷物件造成噪声。

（2）作业时间上控制。禁止在夜间22:00~次日6:00及午间12:00~14:00施工；特殊情况确需连续作业或夜间作业的，需采取有效降噪措施，事先做好周边群众工作，并报当地生态环境局备案后施工。

（3）强噪声机械降噪控制。合理布局施工场地，对施工现场内的强噪声机械加装消音、减震设施，实施封闭式或半封闭式操作，设置必要的围挡。

	<p>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可将施工期噪声降至最低，施工噪声对附近居民产生的影响会大大减轻。经距离衰减后，能够达到《建筑施工现场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表 1 标准，不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p> <p>4、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分析</p> <p>施工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废建材、散落的砂石料、工程土、混凝土、废装修材料等。</p> <p>施工期间将产生许多弃土，这些弃土在运输、装卸过程中都可能对环境产生影响。车辆装载过多将导致沿程散落满地，车轮沾满泥土导致运输公路布满泥土，晴天尘土飞扬，雨天路面泥泞，影响行人和区域环境质量。因此，应采取一定的措施减少影响。</p> <p>为了减少施工期固体废弃物对周围环境质量的影响，建议施工时采取如下措施：</p> <p>（1）工程承包单位应对施工人员加强教育和管理，做到不随意乱丢废弃物，避免环境污染。</p> <p>（2）建设单位应与运输部门共同做好驾驶员的职业教育。按规定路线运输，按规定地点处置弃土和建筑垃圾，并不定期检查落实计划情况。</p> <p>综上所述，施工期中的污染物采取有效的措施后，均达标排放。施工结束后，上述影响即消失。</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一、废气</p> <p>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废气主要为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新增车间注塑工序废气、喷漆、烘干工序废气、破碎工序废气以及焊接烟尘。其中，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新增车间注塑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喷漆房密闭，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烘干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一同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破碎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一同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p>

表 33 项目排气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名称	编号	地理坐标	高度	直径	温度	类型
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排气筒	DA001	E115°2'13.247" N38°25'21.616"	15m	0.4m	60℃	一般排放口
新增车间注塑、喷漆、烘干工序废气排气筒	DA002	E115°2'14.003" N38°25'19.193"	15m	0.4m	60℃	一般排放口
破碎工序废气排气筒	DA003	E115°2'13.616" N38°25'18.364"	15m	0.2m	20℃	一般排放口

1.1 有组织废气

(1) 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

技改项目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吹塑设备密闭，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根据原环评可知，热熔工序非甲烷总烃的排放系数为 0.35kg/t 原料，技改项目完成后现有车间聚丙烯用量为 4000t，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1.4t/a。收集效率为 90%，处理效率为 90%，年运行时间为 7200h，风机风量为 5000m³/h；经计算，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126t/a，排放速率约为 0.0175kg/h，排放浓度约为 3.5mg/m³；单位产品排放量约为 0.0315kg/t 产品，均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标准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 60mg/m³、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0.3kg/t 产品。

(2) 新增车间注塑、喷漆、烘干工序废气

注塑设备密闭，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喷漆房密闭，废气经负压收集，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电烤箱密闭，上方设置集气罩，烘干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1) 新增车间注塑工序废气

技改项目完成后新增车间聚丙烯用量为 2000t，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7t/a，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90%，治理设施处理效率为 90%，年运行时间为 7200h，经计

算，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为 0.009kg/h。

2) 喷漆、烘干工序废气

a. 油性漆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由油漆检测报告可知，油漆中挥发成分占 32.2%，主要以非甲烷总烃计，稀释剂中二甲苯占比 5%，非甲烷总烃占比 95%，企业年用油漆 2t/a，稀释剂 2t/a，则二甲苯产生量为 0.1t/a，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2.554t/a。

企业油漆固化成分占 67.8%，其中 30%固化成分在喷漆过程中以漆渣和漆雾粉尘形式排出，其中漆渣占 70%，其余 30%为漆雾颗粒物，则漆雾产生量为 0.12204t/a。

b. 水性漆

根据水性丙烯酸防护漆检验报告（详见附件）可知，VOC 含量为 185g/L，项目用漆量为 1t/a，核算 VOC（以非甲烷总烃计）含量为 0.14t/a。水性漆中去离子水含量 10%，则固体分含量为 0.76t/a。喷漆过程固体分中约 70%附着在产品上（即上漆率 70%），剩余的 10%以漆渣形式在喷漆房内沉降，20%以漆雾形式排放，则漆雾产生量为 0.152t/a。

综上，新增车间喷漆、烘干工序漆雾（颗粒物）总产生量为 0.27404t/a、非甲烷总烃总产生量为 2.694t/a、二甲苯总产生量为 0.1t/a。集气罩收集效率为 90%，治理设施处理效率为 90%，年运行时间为 1800h，经计算，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014kg/h，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为 0.135kg/h，二甲苯排放速率为 0.005kg/h。

新增车间注塑、喷漆、烘干工序废气收集后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风机风量为 5000m³/h，因此，该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排放速率为 0.014kg/h，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速率为 0.144kg/h，二甲苯最大排放速率为 0.005kg/h，经计算，颗粒物排放量为 0.0246636t/a，最大排放浓度约为 2.8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染料尘）二级排放标准（排放浓度≤18mg/m³、排放速率≤0.51kg/h）；非甲烷总烃排放量约为 0.30546t/a，最大排放浓度约为 28.8mg/m³，单位产品排放量为 0.153kg/t 产品；二甲苯排放量为 0.009t/a，最大排放浓度约为 1mg/m³，均满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表面涂装业标准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leq 60\text{mg}/\text{m}^3$ 、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leq 0.3\text{kg}/\text{t}$ 产品、甲苯与二甲苯合计排放浓度 $\leq 20\text{mg}/\text{m}^3$ ）。

（3）破碎工序废气

技改项目破碎工序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系数手册-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行业系数手册中废塑料破碎废气产污系数：废PP破碎工序产污系数为375克/吨-原料，项目废边角料、废组件和不合格产品产生量为90t/a，因此，破碎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0.034t/a。收集效率95%，处理效率99%，风机风量 $2000\text{m}^3/\text{h}$ ，年运行时间1350h，因此，破碎工序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0.0003t/a，排放速率为 $2.2 \times 10^{-4}\text{kg}/\text{h}$ ，排放浓度为 $0.11\text{mg}/\text{m}^3$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1.2 无组织废气

技改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现有车间吹塑工序、新增车间注塑工序、喷漆、烘干工序、破碎工序未收集的废气以及焊接烟尘。

（1）现有车间吹塑工序未收集的非甲烷总烃0.0126t/a；

（2）新增车间注塑、喷漆、烘干工序未收集的非甲烷总烃0.3394t/a、未收集的漆雾（颗粒物）0.027404t/a、未收集的二甲苯0.01t/a；

（3）技改项目焊接过程产生焊接烟尘，根据《焊接工作的劳动保护》“焊接车间环境污染及控制技术进展”中焊接烟尘产生量系数，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8\text{g}/\text{kg}$ 焊丝，项目年用焊丝400kg，则焊接烟尘产生量为0.0032t/a。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效率90%，去除效率90%，则净化后烟尘排放量为0.000288t/a，未收集的烟尘排放量为0.00032t/a，则焊接工序无组织排放量为0.000608t/a；

（4）破碎工序未收集的颗粒物0.0017t/a。

综上，生产车间未收集的颗粒物共计 0.029712t/a，车间密闭，颗粒物自然沉降率 60%，则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0118848t/a，排放速率为 0.002kg/h，经预测，颗粒物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生产车间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量为 0.352t/a、排放速率为 0.049kg/h；经预测，非甲烷总烃厂界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其他企业标准，同时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生产车间二甲苯无组织排放量为 0.01t/a、排放速率为 0.004kg/h；经预测，二甲苯厂界浓度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其他企业标准。

1.3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根据 HJ2.2-2018“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包括项目各有组织排放源和无组织排放源在正常排放条件下的预测排放量之和”，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情况见下表。

表34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排放口 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一般排放口				
DA001	非甲烷总烃	10.5	0.053	0.126
DA002	非甲烷总烃	25.46	0.127	0.30546
	二甲苯	0.75	0.009	0.009
	颗粒物	2.055	0.010	0.0246636
DA003	颗粒物	0.02	4.16×10 ⁻⁵	0.0003
有组织排 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43146
	二甲苯			0.009
	颗粒物			0.0249636

表35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mg/m ³)			
1	生产车间	现有车间吹塑工序、新增车间注塑、喷漆、晾干工序	非甲烷总烃	车间密闭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 其他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2.0mg/m ³	0.352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 表A.1 厂区内VOCs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厂房外监控点处1h特别排放限值 $\leq 6\text{mg/m}^3$ 厂房外监控点处任意一次特别排放限值 $\leq 20\text{mg/m}^3$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 其他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0.2mg/m ³		0.01	
				颗粒物					
			焊接工序	颗粒物	经吸尘罩收集,引至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密闭车间内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mg/m ³	0.0112048	
			破碎工序	颗粒物	车间密闭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1.0mg/m ³	0.00068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352			
				二甲苯		0.01			
				颗粒物		0.0118848			

表 36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非甲烷总烃	0.78346
2	二甲苯	0.019
3	颗粒物	0.0368484

1.4 废气监测计划

通过对企业废气防治设施进行监督检查，掌握废气污染源排放是否符合国家或地方排放标准的要求。根据该项目生产特点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提出如下监测要求：

- a、厂方应定期对废气进行监测；
- b、建设单位可进行监测的项目定期向管理部门上报监测结果，建设单位不能自行进行监测的项目需委托有监测资质单位进行监测；
- c、监测中发现超标排放或其它异常情况，及时报告企业环保管理部门查找原因、解决处理，遇有特殊情况时应随时监测；
- d、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涂装》（HJ 1086-2020）、《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橡胶和塑料制品》（HJ 1207-2021）中相关规定，制定本项目监测方案，监测方案见表 37。

表 37 污染源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现有车间吹塑工序 废气排气筒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 有机化工业排放标准限值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新增车间注塑、喷漆、晾干工序废气 排气筒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 表面涂装业排放标准限值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二甲苯	1 次/半年	
	颗粒物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染料尘）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破碎工序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1 次/半年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厂界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表 3 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 A 表 A.1 厂区内厂房外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二甲苯	1 次/半年	

续表 37 污染源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	颗粒物	1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9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1.5 污染治理技术可行性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1122-2020)中可知,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新增车间注塑、喷漆、烘干工序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破碎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措施可行。

喷淋塔又名洗涤塔,水洗塔,是气液发生装置。废气与液体充分接触,利用其在水中的溶解度或者利用化学反应,加药来降低其浓度,从而成为符合国家排放标准的洁净气体。主要用来处理无机废气,如硫酸酸雾,氯化氢气体,氮的不同价态氧化物气体,粉尘废气等。喷淋塔是用于工业除尘或废气处理最简单的设备,其结构简单、造价低廉、气体压降小,且不会堵塞。洗涤塔低噪音、运行平稳、操作简单、方便;水洗式废气处理系统,价格便宜、处理方法简单;气态、液态、固态的污染源皆可处理;系统压损低,适用于大风量;可采多段式填充层设计,处理混合类污染源。

活性炭吸附装置是最早的去除有机废气的方法,这种方法对少量气体处理有效,适用于低浓度废气处理,用活性炭作为吸附介质,把废气中的有机物吸附到固相表面进行吸附浓缩,达到净化废气的方法。活性炭是去除有机废气的最适宜的吸附剂,因为活性炭具有疏水性,其表面由无数细孔群组成,比表面积大,因而具有优异的吸附性能。

布袋除尘器除尘为重力、惯性、碰撞、静电吸附、筛滤综合效应的结果。袋式除尘器由五个部分组成:上箱体,包括可掀起的上揭盖、文氏管等;中箱体,

包括多孔板、滤袋、骨架、检查门等；下箱体，包括灰斗、支腿等；排灰系统，包括减速器、星形排灰阀或螺旋输灰器；喷吹系统，包括控制仪、电磁脉冲阀、喷吹管、气包等。含尘气体由下部进入除尘器后，由下而上流动，经滤袋过滤后，粉尘被滞留在袋外，净化后的空气则由滤袋上口汇集后经出风口排出。当滤袋表面的粉尘增加，使除尘器阻力增大，为使阻力维持在限定的范围内，由控制仪发出指令，按顺序开启各脉冲阀，使气包内的压缩空气从喷吹管各孔对正文氏管以接近音速喷出一次气流，并诱导几倍于该气流的二次气流一起喷入滤袋，造成滤袋瞬间急剧膨胀，从而使附着在滤袋上的粉尘脱离滤袋落入灰斗，然后由排灰阀排出。除尘器收下的粉尘将回到各自工艺流程中，不存在“二次污染”。此种除尘器适于干性物料和粉尘的收集治理，具有收集效率高、操作维护简便、运行费用低等特点。

综上，项目污染治理技术可行。

1.6 非正常工况分析

本项目主要涉及非正常工况为环保设备出现故障。当环保设备突然发生故障时，虽然相关生产设备可立刻停止运行，但根据本项目生产特点，产污不会立刻停止，在此情况下可能会出现废气未经完全处理而排放至空气中，此时废气治理设施处理效率为0。根据最大工况污染物产排放情况分析，结合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在通讯正常的情况下，从发现废气设施故障到停止相关工位生产的时间间隔约10分钟，计算本项目主要废气处理装置非正常工况下污染物最大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8 项目非正常工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³)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 (min)	年发生频次	应对措施
DA001	环保设备故障	非甲烷总烃	105	0.525	10	1	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备，再对环保设备进行维修
DA002		非甲烷总烃	254.55	1.273			
		二甲苯	7.5	0.038			
		颗粒物	20.55	0.103			
DA003		颗粒物	2.243	0.004			

因此，本项目营运过程中，建设单位设专人对各环保处理系统进行维护、检查，并通过对其加强日常监测来了解净化设施净化效率的变化情况，及时对设备进行更换或维修，避免环保设备不正常运行。

二. 废水

(1)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模具冷却水以及喷淋塔用水。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排入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喷淋塔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4m³/d（420m³/a），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NH₃-N、总氮、总磷，产生浓度分别为 COD：280mg/L，BOD₅：170mg/L，SS：240mg/L，NH₃-N：25mg/L，总氮：30mg/L，总磷：5mg/L，则产生量分别为 COD：0.126t/a，BOD₅：0.071t/a，SS：0.101t/a，NH₃-N：0.010t/a，总氮：0.012t/a，总磷：0.002t/a。

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排入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分别为 COD：230mg/L，BOD₅：140mg/L，SS：210mg/L，NH₃-N：20mg/L，总氮：25mg/L，总磷：3mg/L，废水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为 COD：0.097t/a，BOD₅：0.059t/a，SS：0.088t/a，NH₃-N：0.008t/a，总氮：0.010t/a，总磷：0.001t/a。废水污染物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同时满足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表 39 项目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名称	编号	坐标	全厂废水排放量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类型
污水排口	DW001	E115°2'13.722" N38°25'16.986"	420m ³ /a	间接	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	间断	一般排放口

(2) 污水处理设施依托可行性分析

项目产生的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项目废水产生量为 1.4m³/d，化粪池容积为 5m³，因此厂区化粪池可以满足水力停留时间的要求。

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区东北部，双天工业园区南部，现状路和草场沟北侧。污水处理工艺采用“改良 A²/O 工艺+深度处理”工艺，日处理污水 0.5 万吨。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 A 标准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标准要求，回用于工业用水、道路广场、绿地、景观用水等。项目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内，园区现有污水处理厂已经建设完成，园区污水管网均已经铺设。项目在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项目废水排水量小，水质简单，不会对污水处理厂产生冲击影响，因此污水处理措施可行。

（4）废水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涂装》（HJ 1086-2020）、《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橡胶和塑料制品》（HJ 1207-2021）中相关规定，制定本项目监测方案，监测方案见下表。

表 40 污染源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率	执行排放标准
污水排放口	pH、COD、BOD ₅ 、SS、NH ₃ -N、总氮、总磷	1 次/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同时满足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5）分析结论

因此，技改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区域水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三、噪声

3.1 噪声影响分析

技改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成型机、搅料机、破碎机等设备及风机噪声，据同类设备类比调查，其设备噪声值为 80~95dB（A）。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风机消声、厂房隔声、合理布局等降噪措施控制噪声源

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降噪效果为 20~25dB(A)。

技改项目主要噪声源源强及控制措施见表 41。

表 41 技改项目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套)	dB(A)	防治措施	降噪效果 [dB(A)]
1	塑胶射出成型机	15	80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合理布局	20
2	搅料机	2	85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合理布局	20
3	破碎机	3	95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合理布局	20
4	焊接机	3	80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合理布局	20

为说明项目运营过程中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采用半自由场点声源随距离衰减公式计算项目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公式如下：

$$L_p = L_{WA} - 20 \lg r - \Delta L$$

式中：L_p—距声源 r 处的声压级（dB）；

L_{WA}—声源的声功率级（dB）；

r—声源距预测点的距离，m；

ΔL—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预测过程中对于屏障衰减只考虑厂房等围护结构造成的传声损失，对空气吸收和其它附加衰减忽略不计。

按照噪声预测模式及选取参数，结合噪声源到各预测点距离，计算项目实施后对四周厂界标的噪声贡献值级预测值，见表 42。

表 42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名称	现状监测结果	技改项目噪声 贡献值	预测值	评价标准
	昼间		昼间	
东厂界	56.3	55.7	59.0	昼间≤65dB（A）
南厂界	57.4	53.3	58.8	
西厂界	58.7	48.3	59.1	
北厂界	57.7	48.7	58.2	

企业夜间不生产，通过采取一系列防治措施及距离衰减后厂界各预测点的预测值范围为 58.2~59.1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因此，建设项目不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3.2 噪声监测计划

通过对企业噪声防治设施进行监督检查，掌握噪声等污染源排放是否符合国家或地方排放标准的要求。根据该项目生产特点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提出如下监测要求：

- a、厂方应定期对厂界噪声进行监测；
- b、建设单位可进行监测的项目定期向管理部门上报监测结果，建设单位不能自行进行监测的项目需委托有监测资质单位进行监测；
- c、监测中发现超标排放或其它异常情况，及时报告企业环保管理部门查找原因、解决处理，遇有特殊情况时应随时监测；
- d、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中相关规定，制定本项目监测方案，监测方案见表 43。

表 43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环境要素	监测布点	监测污染物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厂界设 4 个厂界噪声监测点	Leq (A)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固体废物为废组件、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袋、除尘灰、废活性炭、废油漆桶、漆渣、废稀释剂桶、废水性漆桶、漆渣、废焊渣、废焊条以及生活垃圾。废组件及边角料、不合格品经厂区破碎机破碎后作为原料重新利用；废包装袋厂家回收，综合利用；废活性炭、废油漆桶、漆渣、废稀释剂桶暂存厂区危废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理；废水性漆桶由厂家回收；废焊渣、废焊条、除尘灰收集后外售；废水性漆渣、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1、一般固体废物

其中，废组件、边角料、不合格品属于一般固废（固体废物代码：292-009-06），产生量为 90t/a，经厂区破碎机破碎后作为原料重新利用；废包装袋属于一般固废（固体废物代码：292-009-07），产生量为 24t/a，由厂家回收，综合利用；除尘

灰属于一般固废（固体废物代码：292-009-66），产生量为0.197t/a，收集后外售；废水性漆桶属于一般固废（固体废物代码：292-009-99），产生量为0.1t/a，由厂家回收；废漆渣属于一般固废（固体废物代码：292-009-99），产生量为0.076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焊渣属于一般固废（固体废物代码：292-009-99），产生量为0.02t/a，收集后外售。

2、危险废物

（1）危险废物产生情况

废气治理措施中的活性炭吸附装置会定期产生废活性炭，项目现有车间吹塑工序有机废气产生量约为1.4t/a，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活性炭吸附有机废气约为1.134t/a，活性炭吸附容量为1kg活性炭吸附0.3kg有机废气，活性炭用量约为3.78t/a，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4.914t/a，每级活性炭填装量约为0.5t，每季度更换一次；项目新增车间注塑、喷漆、晾干工序有机废气产生量约为3.494t/a，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活性炭吸附有机废气约为2.83014t/a，活性炭吸附容量为1kg活性炭吸附0.3kg有机废气，活性炭用量约为9.4338t/a，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12.26394t/a，每级活性炭填装量约为1.2t，每季度更换一次；项目废活性炭产生总量约为17.2t/a。

项目喷漆过程会产生废油漆桶、废油漆渣、废稀释剂桶，产生量分别为0.2t/a、0.28476t/a、0.2t/a，暂存危废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理。

（2）本项目危险废物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 44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1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17.2	废气处理设备	固态	VOCs	VOCs	每季度	T
2	废油漆桶	HW49	900-041-49	0.2	喷漆工序	固态	VOCs	VOCs	每年	T/In

续表 44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3	废油漆渣	HW12	900-252-12	0.28476	喷漆工序	固态	VOCs	VOCs	每年	T/In
4	废稀释剂桶	HW49	900-041-49	0.2	喷漆工序	固态	VOCs	VOCs	每年	T/In

表 45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周期
危险废物暂存间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	20m ²	密闭桶装	1年
	废油漆桶	HW49	900-041-49			封盖	
	废油漆渣	HW12	900-252-12			密闭桶装	
	废稀释剂桶	HW49	900-041-49			封盖	

(3) 危废暂存间建设方案

项目依托厂区现有的 1 座 20m² 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南部。危废间已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相关要求进一步规范建设：

a. 危废暂存间应以混凝土、砖或经防腐处理的钢材等材料建成相对封闭场所，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

b. 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c. 危废暂存间贮存设施应根据贮存危险废物的危险特性设置相应的安全装置以及配备足够的消防器材、应急设施；

d. 危废暂存间内应留有足够可供工作人员和搬运工具的通道，以便应急处理；

e. 危废暂存间内外均需设置危险废物标识。具体要求如下：

表 46 危险废物标识要求

场合	样式	要求
室内外悬挂或粘于墙上		<p>1、危险废物标签尺寸颜色： 尺寸：40×40cm 颜色：背景为黄色，图形为黑色</p> <p>2、警告标志外檐 2.5cm</p> <p>3、适用于：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为房屋的，建有围墙或防护栅栏，且高度高于 100cm 时；部分危险废物利用、处置场所</p>
室内外悬挂或粘于墙上		<p>1、危险废物标签尺寸颜色： 尺寸：40×40cm 底色：醒目的橘黄色 字体：黑体字 字体颜色：黑色</p> <p>2、危险类别：按危险废物种类选择</p>
粘贴于危险废物储存容器		<p>1、危险废物标签尺寸颜色： 尺寸：20×20cm 底色：醒目的橘黄色 字体：黑体字 字体颜色：黑色</p> <p>2、危险类别：按危险废物种类选择</p>
系挂于袋装危险废物包装物上		<p>1、危险废物标签尺寸颜色： 尺寸：10×10cm 底色：醒目的橘黄色 字体：黑体字 字体颜色：黑色</p> <p>2、危险类别：按危险废物种类选择</p>
<p>(4) 危险废物包装、贮存管理要求</p>		
<p>建设单位制定完善的保障制度，危险废物由专人进行管理，设立危险废物标</p>		

志、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等，以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5）“四防”措施

危废暂存间地面进行防渗处理，等效防渗系数小于 $1 \times 10^{-10} \text{cm/s}$ 。同时贮存装置设防雨、防风、防晒设施，避免污染物泄漏，污染环境。

（6）危险废物外运管理要求

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1999年第5号）和《河北省固体废物动态信息管理系统》的规定执行。

（7）危险废物接收、运输可行性

目前，定州市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较多，可接收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且运输距离较短，运输风险较低。因此，本项目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可行。

3、生活垃圾

技改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仍为20人，则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6t/a，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综上所述，全厂产生的固体废物能够妥善处理或综合利用，措施可行，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五、地下水、土壤

技改项目完成后全厂废气为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新增车间注塑工序废气、喷漆工序废气、烘干工序废气以及焊接工序废气。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吹塑设备密闭，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新增车间注塑工序，注塑设备密闭，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喷漆房密闭，喷漆工序废气经负压收集，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电烤箱密闭，上方设置集气罩，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破碎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引至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焊接工序废气，经吸尘罩收集，引至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项目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不涉及重金属离子。

技改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以及模具冷却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排入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模具冷却水循环使用，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不利于设备维护，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排污水为清净下水，且产生量较小，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

本项目为了避免污染地下水、土壤，提出防渗措施：

a、生产车间地面进行硬化处理，厂区化粪池、隔油池等构筑物采取防渗措施，采用 0.30m 三合土（黄土、石灰和沙子混合）夯实，底部铺设一层 10~15cm 水泥硬化，使防渗层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

b、危废间地面底层采用三合土压实，中间层铺耐酸水泥，上层采用环氧地坪漆刷涂层，做到表面无裂隙，确保渗透系数 $\leq 10^{-10} \text{cm/s}$ ，同时四周设围堰及围墙，顶部防雨，四周防风，防晒。

综上所述，项目不涉及污水入渗影响，同时企业加强日常养护管理，检查厂区地面是否出现破裂现象，一旦发现地层防渗层破裂，及时进行维护，确保防渗系统安全，不会对周围地下水环境、土壤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六、生态

本项目位于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在现有厂区建设，不新增占地。本项目占地内原有生物物种在项目周围地域广泛存在，基本不影响评价区域的生物多样性。本项目所在区域的人工环境对生物流通起主要作用，本项目运营对生物流通的影响相对较小。尽管本项目运营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了一定的影响，但是相对于评价区域来说，该项目建设和运营对周围生态环境基本上没有产生明显的影响。

因而，该项目的建设不会对生态系统的完整性造成负面影响。

七、环境风险

7.1 风险物质及分布情况

根据项目原辅材料等物化特性和危害特性分析，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所列的危险物质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识别》（GB18218-2009）判定，项目涉及环境风险的物质主要为废活性炭。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47 本项目风险物质一览表

序号	风险物质名称	使用或存储量	(HJ/T169-2018) 贮存区临界量 Q_n (t)	q_n/Q_n	储存方式	储存位置
1	废活性炭	17.2	/	/	密闭袋装	危险废物暂存间
2	废油漆桶	0.2	/	/	密闭	
3	废油漆渣	0.28476	/	/	密闭	
4	废稀释剂桶	0.2	/	/	密闭	
合计				/	/	/

由上表可知，当 $Q < 1$ ，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项目不构成重大危险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确定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根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内容，本次环境风险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判定见表 48。

表 48 风险评价等级划分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综上所述，本项目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7.2 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风险物质主要为废活性炭等意外洒落对大气、水、土壤环境产生影响。

7.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1）事故防范措施

①工艺技术安全防范措施

在运行中保持系统的密闭，要严格控制设备，对一些明显故障实施紧急切断；

加强火源管理，危废间、原料库附近严禁烟火，在进行检修时使用的工具必须是不产生火花的工具，禁止明火，日常生产活动中动火要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管理制度。

②消防、火灾

厂区配置应急工具和消防设施，定期组织演练，并会正确使用；整个厂区范围设置“防火禁区”，规定进入厂区后，严禁携带火种，严禁烟火；在厂区内进行维修、等明火作业时，现场有消防人员负责执勤和监督。

③管理防范措施

加强对工作人员安全素质方面的教育及训练，包括安全知识、安全技术、安全心理、职业卫生及排险与消防活动等，而且要时常演练与考核；制订应急操作规程，在规程中应说明发生事故时应采取的操作步骤，规定抢修进度，限制事故的影响；按计划进行定期维护；厂区内设有醒目的“严禁烟火”标志和防火安全制度。

④防渗措施

项目车间地面均采取水泥硬化，危废间房间四周壁及裙角用三合土处理，铺设土工膜，再用水泥硬化，并与地面防渗层连成整体；危废暂存间设置围堰；地面底层采用三合土压实，中间层铺耐酸水泥，上层采用环氧地坪胶刷涂层，做到表面无裂隙，确保防渗系数 $\leq 1 \times 10^{-10} \text{cm/s}$ 。加强日常养护管理，检查厂区地面是否出现破裂现象，一旦发现地层防渗层破裂，及时进行维护，确保防渗系统安全。

(2) 事故处理措施

①一旦发生爆炸及火灾，应立即停止生产，迅速寻找危险源，切断危险源，并使用厂内灭火器材；同事迅速疏散厂内职工和周围群众撤离现场，并通知当地消防大队。

②如有人员伤亡，需迅速组织现场抢救伤员，并及时联系医疗机构，组织救护车辆及医护人员、器材进入指定地点。

③一旦发生泄漏可及时将泄漏物转移到备用容器内。地面上的泄漏物用专用容器收集，收集后送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3) 应急要求

项目环境风险应急要求见表 49。

表 49 项目环境风险应急要求

现场应急处置	
事故特征	废活性炭等意外洒落对大气、水、土壤环境产生影响。
应急程序	事故确认：有异味或遇明火引发火灾。 应第一时间报告公司应急指挥办公室，首要任务是对泄漏物进行围堵，防止物料继续泄漏。
信息报告	上报程序：事件第一发现人→部门领导→应急响应办公室→应急指挥中心 上报方式：面报、手机或者电话上报 报告内容：事故发生时间，地点，性质，伤亡基本情况等
应急处置措施	①一旦发生爆炸及火灾，应立即停止生产，迅速寻找危险源，切断危险源，并使用厂内灭火器材；同事迅速疏散厂内职工和周围群众撤离现场，并通知当地消防大队。 ②如有人员伤亡，需迅速组织现场抢救伤员，并及时联系医疗机构，组织救护车及医护人员、器材进入指定地点。 ③一旦发生泄漏可及时将泄漏物转移到备用容器内。地面上的泄漏物用专用容器收集，收集后送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防护措施	呼吸系统防护：佩戴口罩，紧急事态抢救或逃生时，建议佩戴自给式呼吸器。 消防器材：灭火器。 手防护：戴橡皮手套。
注意事项	①现场救人之应先确认自己的能力和现场状况是否满足对他人施救的需要。 ②抢险过程有限空间内抢险人员要与外面监护人员应保持通讯联络畅通并确定好联络信号，在抢险人员撤离前，监护人员不得离开监护岗位。 ③应急救援人员进入事故现场，应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7.4 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在采取以上防范措施的情况下，可保证环境风险水平降至最低，项目环境风险可控。

因此，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效。

八、电磁辐射

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现有车间吹塑工序废气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高排气筒(DA001)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有机化工业排放标准限值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新增车间注塑、喷漆、烘干工序废气	非甲烷总烃	吸塑和吹塑设备密闭,热熔(注塑或吹塑)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喷漆房密闭,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电烤箱密闭,上方设置集气罩,烘干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共同引至1套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表面涂装业排放标准限值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二甲苯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染料尘)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颗粒物		
	破碎工序废气	颗粒物	经集气罩收集引至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9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焊接工序废气(无组织)	颗粒物	经吸尘罩收集,引至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车间密闭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地表水环境	职工生活污水	pH、COD、BOD ₅ 、SS、NH ₃ -N	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定州市利瑞达童车有限公司现有化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粪池), 排入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水水质要求
	模具冷却水		循环使用, 因长期使用水中含盐量会增加, 不利于设备维护, 故需要定期排放一部分废水, 排污水为清净下水, 且产生量较小, 厂区泼洒抑尘	不外排
声环境	设备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选用低噪声设备, 采取基础减振、风机消声、厂房隔声、合理布局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废组件、边角料、不合格品经厂区破碎机破碎后作为原料重新利用, 废活性炭、废稀释剂桶、废油漆渣、油漆桶暂存危废间, 定期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理, 废水性漆桶由厂家回收, 废包装袋厂家回收利用, 除尘灰收集后外售, 废水性漆渣、废焊渣、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p>a、生产车间地面进行硬化处理, 厂区化粪池、隔油池等构筑物采取防渗措施, 采用 0.30m 三合土(黄土、石灰和沙子混合)夯实, 底部铺设一层 10~15cm 水泥硬化, 使防渗层渗透系数$\leq 1 \times 10^{-7} \text{cm/s}$。</p> <p>b、危废间地面底层采用三合土压实, 中间层铺耐酸水泥, 上层采用环氧地坪漆刷涂层, 做到表面无裂隙, 确保渗透系数$\leq 10^{-10} \text{cm/s}$, 同时四周设围堰及围墙, 顶部防雨, 四周防风, 防晒。</p>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工艺技术安全防范措施 在运行中保持系统的密闭, 要严格控制设备, 对一些明显故障实施紧急切断; 加强火源管理, 危废间、原料库附近严禁烟火, 在进行检修时使用的工具必须是不产生火花的工具, 禁止明火, 日常生产活动中动火要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管理制度。</p> <p>②消防、火灾 厂区配置应急工具和消防设施, 定期组织演练, 并会正确使用; 整个厂区范围设置“防火禁区”, 规定进入厂区后, 严禁携带火种, 严禁烟火; 在厂区内进行维修、等明火作业时, 现场有消防人员负责执勤和监督。</p> <p>③管理防范措施 加强对工作人员安全素质方面的教育及训练, 包括安全知识、安全技术、安全心理、职业卫生及排险与消防活动等, 而且要时常演练与考核; 制订应急操作规程, 在规程中应说明发生事故时应采取的操作步骤, 规定抢修进度, 限制事故的影响; 按计划进行定期维护; 厂区内设有醒目的“严禁烟火”标志和防火安全制度。</p> <p>④防渗措施 项目车间地面均采取水泥硬化, 危废间房间四周壁及裙角用三合土处理, 铺设土工膜, 再用水泥硬化, 并与地面防渗层连成整体; 危废暂存间设置围堰; 地面底层采用三合土压实, 中间层铺耐酸水泥, 上层采用环氧地坪胶刷涂层, 做到表面无裂隙, 确保防渗系数$\leq 1 \times 10^{-10} \text{cm/s}$。加强日常养护管理, 检查厂区地面是否出现破裂现象,</p>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一旦发现地层防渗层破裂, 及时进行维护, 确保防渗系统安全。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厂区道路和生产车间地面硬化, 化粪池底部三合土铺底, 再在上层铺10~15cm的水泥浇底, 四周壁用砖砌再用水泥硬化防渗, 防渗系数 $\leq 10^{-7}$ cm/s			

六、结论

一、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评价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认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厂址选择合理，符合土地政策；项目采取了较为完善的污染防治措施，可确保运营期各工序污染源达标排放，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区域环境产生明显的污染影响。因此，本评价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认为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1) 确保企业环境保护投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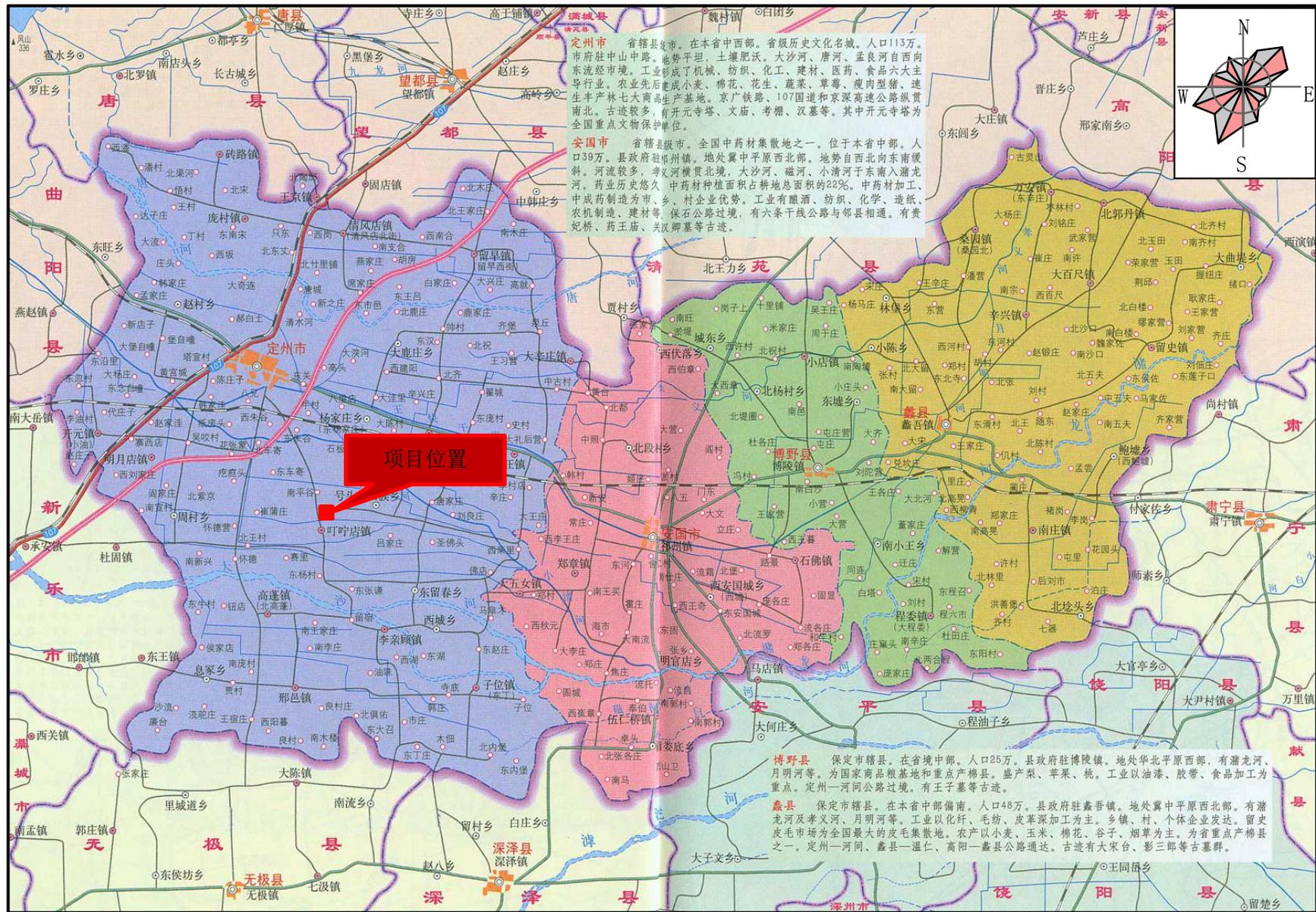
(2) 严格落实各项环保设施，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t/a)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t/a)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t/a)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t/a)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t/a)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t/a)⑥	变化量 (t/a)⑦
废气	颗粒物	0	/	/	0.025	/	0.025	+0.025
	SO ₂	0	0	/	/	/	/	/
	NO _x	0	0	/	/	/	/	/
	非甲烷总烃	0.663	/	/	0.432	0.663	0.432	-0.231
	二甲苯	0	/	/	0.009	/	0.009	+0.009
废水	COD	0	0	/	0.097	/	0.097	+0.097
	氨氮	0	0	/	0.008	/	0.008	+0.008
	TP	0	/	/	0.001	/	0.001	+0.001
	TN	0	/	/	0.010	/	0.010	+0.010
危险废物	废油漆桶	0	/	/	0.2	/	0.2	+0.2
	废油漆渣	0	/	/	0.28476	/	0.28476	+0.28476
	废稀释剂桶	0	/	/	0.2	/	0.2	+0.2
	废活性炭	2	/	/	17.2	2	17.2	+15.2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组件、边角料	180	/	/	90	180	90	-90
	不合格品	10	/	/	5	10	5	-5
	废包装袋	48	/	/	24	48	24	-24
	除尘灰	6	/	/	0.165	6	0.165	-5.835
	废焊渣	0.04	/	/	0.02	0.04	0.02	-0.02
	废水性漆渣	0	/	/	0.076	/	0.076	+0.076
	废水性漆桶	0	/	/	0.1	/	0.1	+0.1
/	生活垃圾	6	/	/	6	/	6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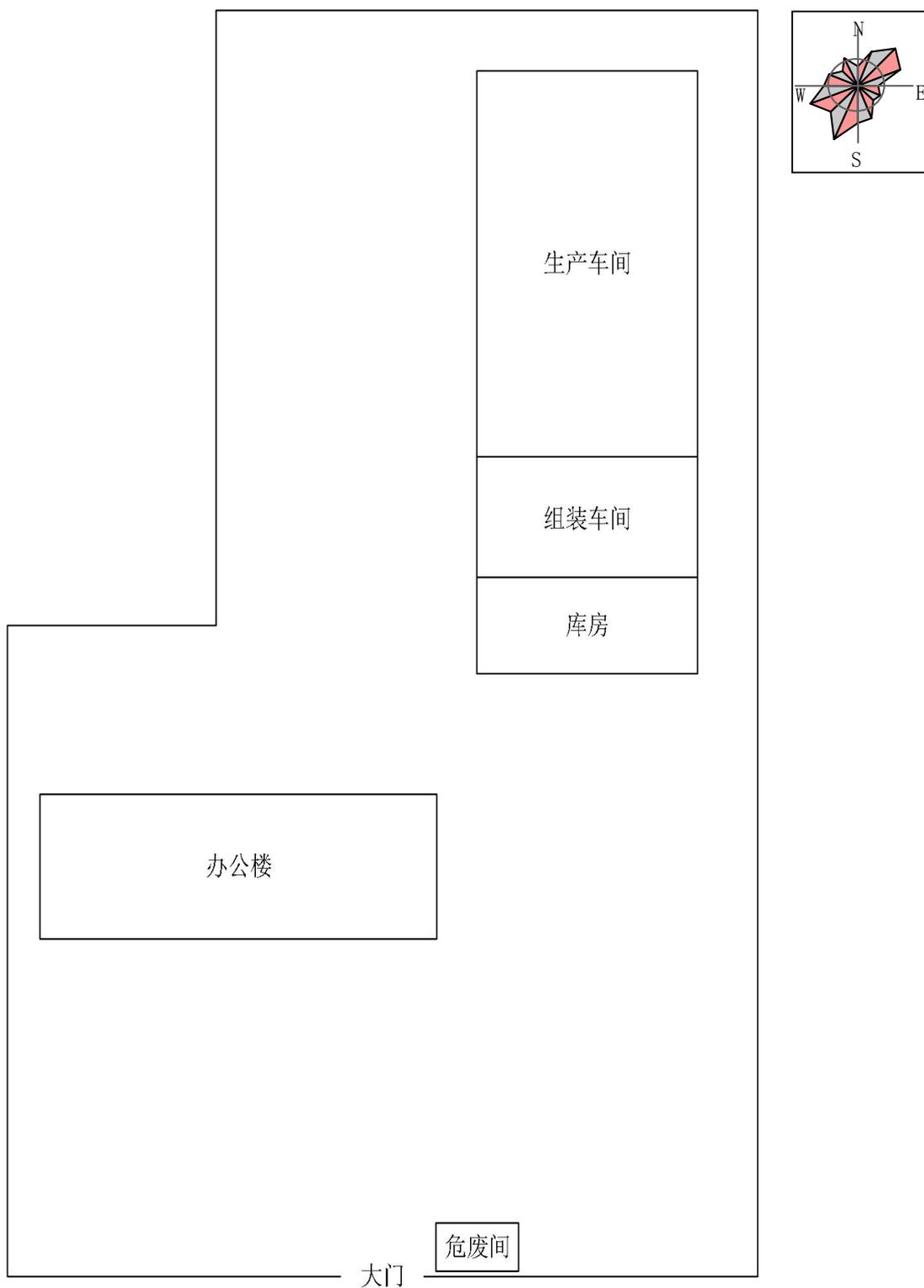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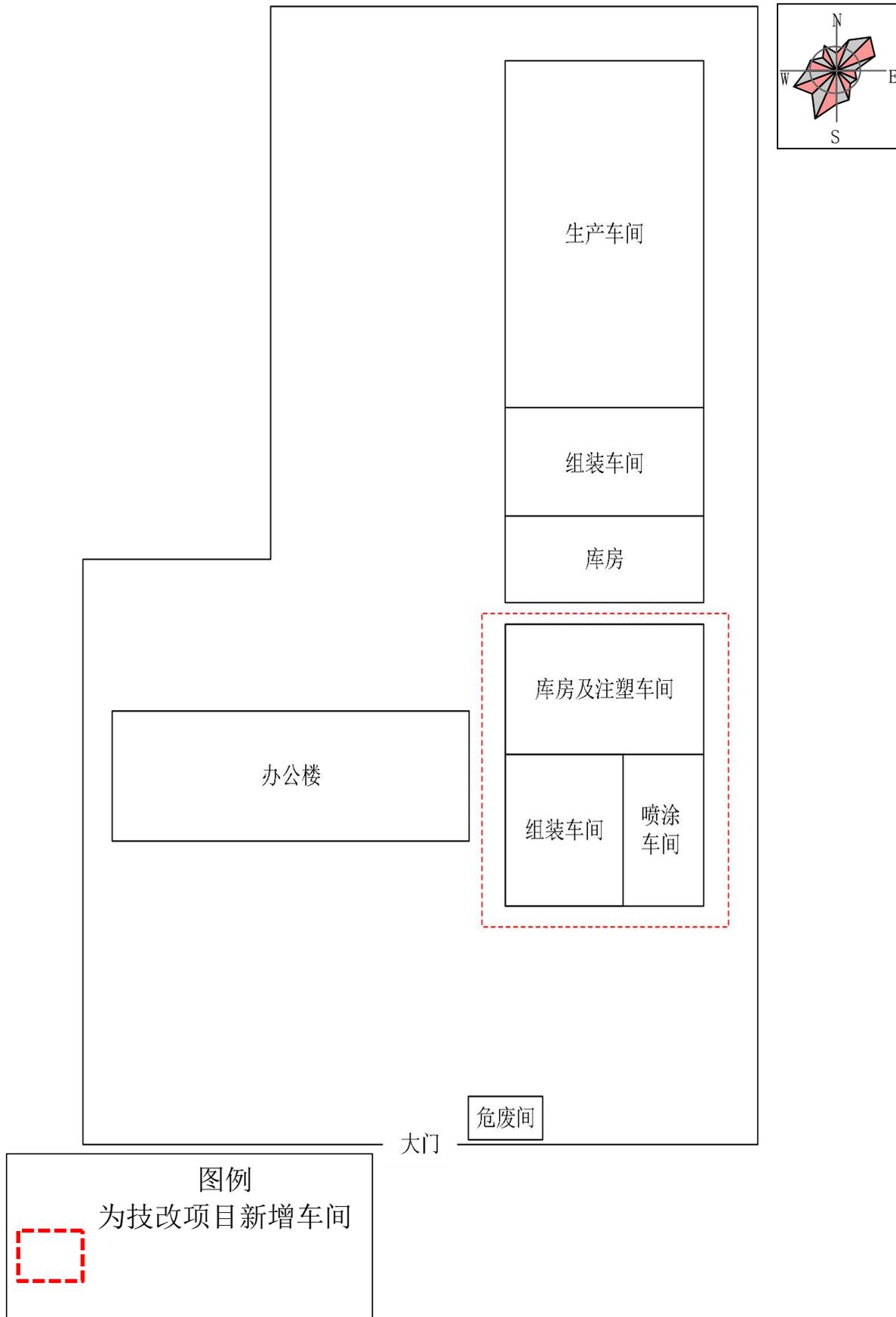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比例尺 1: 350000



附图2 项目周边关系图 比例尺 1: 1300



附图 3 现有工程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 4 技改后厂区平面布置示意图

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双天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8-2035年）

近期建设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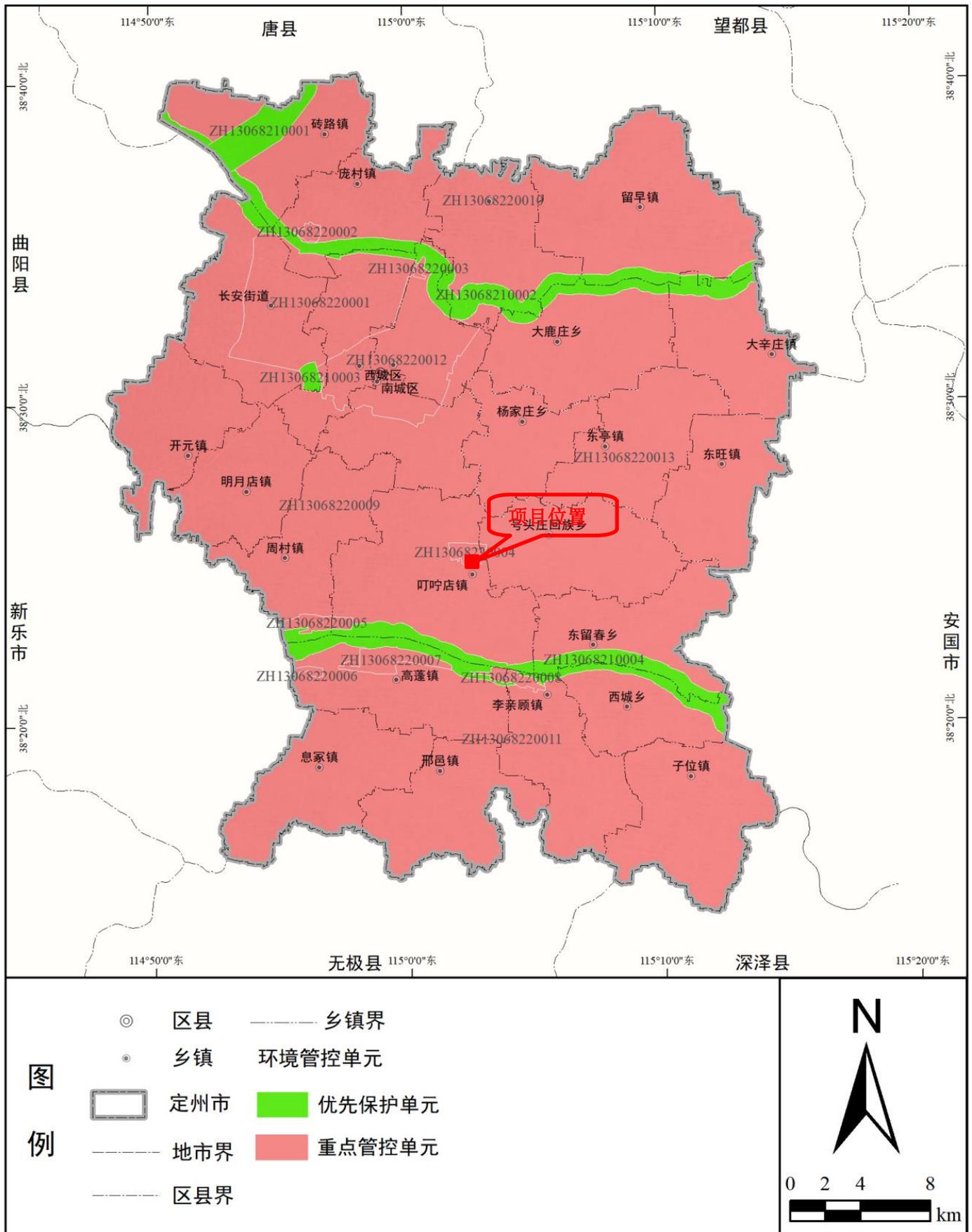
附图 5 定州双天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8-2035）近期用地布局规划图

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双天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8-2035年）

产业布局规划图



附图6 定州双天工业园区产业布局规划图



附图 7 定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82054040745U



电子营业执照文件仅供治
理参考，具体信息请登录
公示系统查验或使用电子
营业执照软件扫码查验。

名称 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建刚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塑料制品、货物支架研发、制造；汽车用儿童安全座椅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玩具（国家禁止经营的除外）制造；工程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佰壹拾捌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2年09月25日
营业期限 2012年09月25日至2032年09月24日
住所 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

照

登记机关 定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03月13日

说明

1. 本营业执照于2020年03月14日14时05分04秒由张建刚(法定代表人)留存(打印)
2. 数字签名: ADEFAIABIVG08YKALRA5GXF9YC6E+FEIV4LTQ+7NDxUKeCnBgluANA9v9hLJlly7QaYgBHhX2GhpxccP4FC6/u/agHmu

审批意见:

定环表【2016】53号

根据河北博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经研究,对重庆金泰汽车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年产30万套风管、20万只尾翼及其他零部件100万件建设项目环评批复如下:

- 一、该报告表编制比较规范,内容全面,同意连同本批复作为该项目建设及环境管理的依据。
- 二、该项目位于定州市双天元区,双天元区管委会出具规划选址意见。根据环评报告,项目选址可行。
- 三、项目建设过程中要严格落实环评文件中的各项建设内容和污染防治设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内容应于环评文件相符,我局将依据环评文件和本批复进行验收。
 - 1、同意项目在符合城乡规划、落实环评及三同时要求的前提下实施建设。
 - 2、同意环评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标准。建设项目必须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管理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3、项目不得建设燃煤设施。
 - 4、项目建设工作中发生重大变更,需重新办理环评手续报环保部门审批。
- 四、项目建成后运营前需申请环保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项目日常监管由定州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2016年5月18日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130682054040745U001W

排污单位名称：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82054040745U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8月12日

有效期：2020年08月12日至2025年08月11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表七

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定环验 [2016] 129 号

重庆金泰汽车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年产30万套风管、20万支尾翼及其他零部件100万件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基本落实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通过现场检查，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中的有关环保要求，根据监测报告和验收组意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单位应遵照验收组意见，落实整改意见和建议，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定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定环规函【2018】5号



定州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 评价报告书审查情况的函

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你单位2018年10月9日送审的《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收悉，经研究函复如下：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国务院《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的规定，相关部门和专家组成的审查小组对河北定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组织编制的《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进行了审查，并由审查小组出具审查意见。建议在相关规划草案审批时，将《报告书》结论及审查意见作为决策的重要依据，从源头预防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避免规划实施及园区建设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促进经济、社会和环境

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附：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专家审查意见





180312341887
有效期至2024年05月24日止

检测报告

HZJC-2020-08011 号

受检单位: 重庆金泰汽车艺术设计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委托单位: 重庆金泰汽车艺术设计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河北华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年08月07日



说 明

- 1、本报告无本单位检测专用章、印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3、本报告换页、漏页、涂改无效。
- 4、本报告仅对本次所检样品检验项目的检验结果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单位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5、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起十五天内向我单位书面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未经本单位书面同意，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本报告。
- 7、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河北华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杏苑路东亚大厦 B 座 8 楼

邮政编码：050200

联系电话：0311-67365787

检测单位：河北华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编制：李雷

日期：2020.8.7

报告审核：解芳

日期：2020.8.7

报告签发：田加欣

日期：2020.8.7

采样人员：朱迪、刘增玉

检测人员：任天姿、辛康飞、宗晓娟

受重庆金泰汽车艺术设计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委托，河北华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08月05日对重庆金泰汽车艺术设计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废气、噪声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报告如下：

委托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郭鹏 18733225888	受检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郭鹏 18733225888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受检单位地址	定州市双天工业园区
样品名称及数量	/	检测期间生产负荷	90%

一、检测内容及频次

1.1 有组织排放废气检测

表 1-1 有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一览表

检测点位	治理设施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注塑机和吹塑机 1 工序排气筒进口	/	非甲烷总烃	检测 1 天，每天检测 3 次
注塑机和吹塑机 2 工序排气筒进口	/	非甲烷总烃	检测 1 天，每天检测 3 次
注塑机和吹塑机工序排气筒出口（15m）	UV 光氧净化器+活性炭吸附箱	非甲烷总烃	检测 1 天，每天检测 3 次

1.2 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

表 1-2 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界上风向 0#	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	检测 1 天，每天检测 4 次
厂界下风向 1#、2#、3#	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	检测 1 天，每天检测 4 次
车间口 4#	非甲烷总烃	检测 1 天，每天检测 4 次

1.3 噪声检测

表 1-3 噪声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厂界东 N ₁	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 1 天，每天昼间和夜间各检测 1 次
厂界南 N ₂	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 1 天，每天昼间和夜间各检测 1 次
厂界西 N ₃	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 1 天，每天昼间和夜间各检测 1 次
厂界北 N ₄	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 1 天，每天昼间和夜间各检测 1 次

二、检测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

2.1 有组织排放废气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

表 2-1 有组织排放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GC-7820 气相色谱仪 (HZJC-S065)	0.07mg/m ³ (以碳计)

2.2 无组织排放废气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

表 2-2 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GC-7820 气相色谱仪 (HZJC-S065)	0.07 mg/m ³ (以碳计)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GB/T 15432-1995)	空气微尘/大气采样器 (HZJC-X001、HZJC-X002、 HZJC-X003、HZJC-X004) AUW220D 电子天平 (HZJC-S058)	0.001mg/m ³

2.3 噪声检测方法及其所用仪器

表 2-3 噪声检测方法及其所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HZJC-X006) AWA6221B 型声校准器 (HZJC-X007)	/

三、检测结果及结论

3.1 有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

表 3-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号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2	3	平均值		
2020.08.05	注塑机和吹塑机 1 工序排气筒进口	排气量	Nm ³ /h	1642	1589	1697	1643	/	/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2.8	12.6	12.3	12.6	/	/
	注塑机和吹塑机 2 工序排气筒进口	排气量	Nm ³ /h	1783	1849	1747	1793	/	/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7.1	15.9	16.3	16.4	/	/
	注塑机和吹塑机 工序排气筒出口 (15m)	排气量	Nm ³ /h	3903	4016	4163	4027	/	/
		非甲烷总烃	mg/m ³	7.27	6.51	6.67	6.82	DB13/2322-2016 ≤80	达标
		去除效率	%	44.9	47.1	43.7	45.2	DB13/2322-2016 ≥90	不达标

检测结果表明：所测注塑机和吹塑机工序排气筒出口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检

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有机化工业限值要求,去除效率不满足要求。

HZJC-2020-08011

3.2 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结果

表 3-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号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2	3	4	最大值		
2020.08.0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厂界上风向 0#	0.42	0.44	0.48	0.52	0.87	DB13/2322-2016 ≤2.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1#	0.87	0.81	0.85	0.76			
			厂界下风向 2#	0.71	0.74	0.76	0.74			
			厂界下风向 3#	0.61	0.72	0.69	0.76			
			车间口 4#	1.95	1.80	1.82	1.47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厂界上风向 0#	0.201	0.182	0.174	0.220	0.351	GB16297-1996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 1#		0.274	0.311	0.351	0.314				
	厂界下风向 2#		0.305	0.277	0.316	0.336				
厂界下风向 3#	0.320		0.311	0.265	0.279					

检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表 2 中限值标准要求,总悬浮颗粒物浓度检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车间口非甲烷总烃浓度检测结果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1 中标准,同时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3 中限值标准要求。

3.3 噪声检测结果

表 3-3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号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2020.08.05	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东 N ₁	56.3	45.8	GB12348-2008 昼间: ≤65 夜间: ≤55	达标
		厂界南 N ₂	57.4	46.9		达标
		厂界西 N ₃	58.7	48.3		达标
		厂界北 N ₄	57.7	47.5		达标

注：检测点位布设详见附图。

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厂界东、南、西、北的昼间和夜间噪声检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区标准要求。

四、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

(1) 采样、布点及样品保存均按照国家或行业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进行，实施全程质量控制；

(2) 参加检测的人员均经过培训，持证上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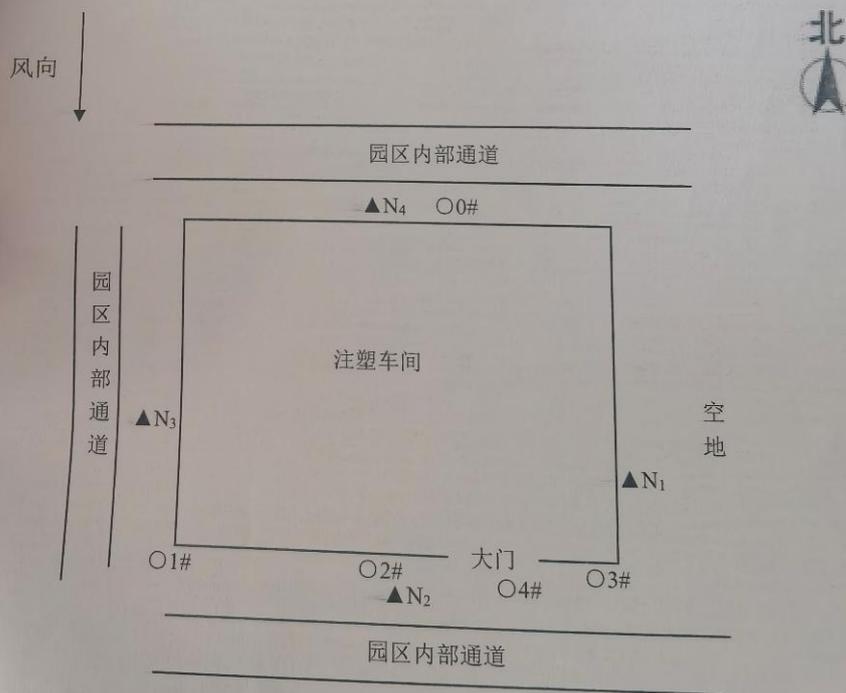
(3) 所用仪器设备均经过计量检定或校准，并在有效期内；

(4) 环境空气和废气采样前对仪器进行了气密性检测及流量校准。

(5) 噪声测量前后对仪器进行了声压校准并合格，测量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5.0m/s。

(6)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附图：2020年08月05日无组织排放废气及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图例：▲噪声 ○废气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896

170014240442 (2020)国认监监字(054)号

检 验 报 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TW203760-2W1
Report Number

产品名称 水性丙烯酸防护漆
Name of Product

委托单位 河北晨阳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Entrusting Corporation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Test Category

报告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4日
Report Issue Date



国家涂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National Quality Supervision Testing Center for Paint
国恒信(常州)检测认证技术有限公司
National GoldSun(Changzhou) Test & Certification Technology Co.,Ltd.



国家涂料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National Quality Supervision Testing Center for Paint

检验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TW203760-2W1
Report Number

第 1 页 共 2 页
Page 1 of 2

产品名称 Name of Product	水性丙烯酸防护漆	样品编号 Number of Sample	TW203760-2
生产单位 Manufacturer	河北晨阳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商 标 Trademark	—
委托单位地址 Address Of Entrusting Corporation	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县晨阳大街1号	委托日期 Entrusting Date	2020年10月20日
委托单位电话 Tel Of Entrusting Corporation	13930856520	到样日期 Samples Arriving Date	2020年10月20日
样品概况 Sample Description	委托单位送样: 样品为黑色均匀流体, 约500g.		
检验依据 Test Basis	GB/T 38597-2020 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 [表1中工业防护涂料、机械设备涂料、工程机械和农业机械涂料(含零部件涂料)、面漆]		
检验日期 Test Date	2020年10月29日~2020年10月31日		
检验结论 Conclusion	送检样品符合GB/T 38597-2020 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 [表1中工业防护涂料、机械设备涂料、工程机械和农业机械涂料(含零部件涂料)、面漆] 的技术要求。		
备注 Remarks	施工配比: 漆:去离子水=10:1(质量比)。		

签发日期: 2020年11月04日
Date of Sign and Issue



批准
Approver

马世芬

审核
Checker

周湘玲

主检
Tester

王亚能

检验结果汇总:

Test Results

报告编号: TW203760-2W1

Report Number

第 2 页 共 2 页

Page 2 of 2

序号 No.	检验项目 Test Items	技术要求 Technical Requirements	检验结果 Test Results	本项结论 Item's Conclusion	备注 Remarks
1	VOC含量, g/L	≤300	185	合格	施工状态判定结果见注
以下表格空白 Blank Below					



注: 经中心实验室模拟, 按照该产品的施工配比混合后进行喷涂, 放置24h后检查, 干膜厚度为(45~50) μm, 涂膜外观为黑色平整, 其涂膜厚度能控制在产品规定的范围内, 涂膜外观符合产品明示标准HG/T 4758-2014规定的要求, 其施工状态判定结果为“与实际施工状态相符”。

报告结束
End of the Report

No. GHB2020HB00272
报告防伪码: V6800H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7736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产品名称: 醇酸调合漆

Sample:

受检单位: 河北晨虹油漆有限公司

Tested Part:

检验类别: 型式检验

Classification:



国家环保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China National Centre for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Tes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Products



国家环保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No. GHB2020HB00272

共 2 页 第 1 页

产品名称 Sample	醇酸调合漆	规格型号 Specification model	15kg/桶
		商 标 Brand	晨虹牌
委托单位 Client	河北晨虹油漆有限公司	委 托 人 Client	何强
受检单位 Tested Part	河北晨虹油漆有限公司	检 验 类 别 Classification	型式检验
标称生产单位 Nominal Manufacturers	河北晨虹油漆有限公司	生产日期/批号 Date of manufacture	2020.030601
样品等级 Grade	合格品	样品状况 Sample Description	桶装液体
样品数量 Sample Quantity	1kg	到样日期 Sample Date of arrival	2020-5-7
检验依据 Test Standard	GB/T 25251-2010		
检验项目 Test Item	全项		
检验结论 Test Conclusion	该样品所检项目符合GB/T 25251-2010《醇酸树脂涂料》规定的要求。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签发日期: 2020年6月5日 </div>		
备注 Note	1、红色; 2、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		



批 准:
Approver

肖军

肖军

审 核:
Verifier

康全影

康全影

编 制:
Producer

胡朋举

胡朋举

国家环保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附页)
 Test Report

No. GHB2020HB00272

共 2 页 第 2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单位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1	在容器中状态		-----	搅拌混合后无硬块, 呈均匀状态	符合要求	符合
2	流出时间 (ISO 6号杯)		s	≥40	160	符合
3	细度		μm	≤40	20	符合
4	遮盖力		g/m ²	-----	164.8	-----
5	不挥发物含量		%	≥50	67.8	符合
6	施工性		-----	施涂无障碍	符合要求	符合
7	重涂适应性		-----	重涂时无障碍	重涂时无障碍	符合
8	干燥时间	表干	h	≤8	4.9	符合
		实干	h	≤24	8.8	符合
9	漆膜外观		-----	正常	正常	符合
10	光泽 (60°)		-----	-----	94.0	-----
11	硬度		-----	≥0.2	0.21	符合
12	结皮性 (48 h)		-----	不结皮	不结皮	符合

以下空白



220312340461
有效期至2028年02月20日止

检测报告

弥敦环（检）字【2022】Jun065-1号

项目名称：定州市宝光刀具有限公司

生产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定州市宝光刀具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定州市宝光刀具有限公司

河北弥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30日



声 明

1.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由我单位工作人员到现场采样并送检样品，只对所采样品有效。
2. 本报告无填报、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3. 本报告涂改无效。
4. 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5.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办理。
6.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章无效。

机构通讯地址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石获北路 73 号

邮编：050000

电话：0311-67909075

传真：0311-67909075

一、概况

受定州市宝光刀具有限公司（地址：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联系人：马经理，联系电话：13722428190）委托，我公司于2022年06月20日—06月22日对定州市宝光刀具有限公司的环境空气进行检测。

采样人员：石江伟、张国旗
分析人员：郭冰倩、刘雅鑫、余京焱
采样日期：2022年06月20日—06月22日
样品分析日期：2022年06月21日—06月23日
任务单编号：MDJC-202206065

二、分析项目、方法及仪器情况

表1 分析项目、检测方法及其仪器情况表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名称及国标代号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环境空气	1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 mg/m ³	气相色谱仪 GC9790 MDJC-GDSB-060
	2	甲苯、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2010	1.5×10 ⁻³ mg/m ³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MDJC-WJSB-025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MDJC-GDSB-073

三、检测结果

表 2 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检测时间		梁家营村	
1 小时 平均	2022.06.20	02:00	0.84
		08:00	0.77
		14:00	0.62
		20:00	0.74
1 小时 平均	2022.06.21	02:00	0.50
		08:00	0.48
		14:00	0.54
		20:00	0.70
1 小时 平均	2022.06.22	02:00	0.69
		08:00	0.73
		14:00	0.72
		20:00	0.71

表 3 甲苯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检测时间		梁家营村	
1 小时 平均	2022.06.20	02:00	ND
		08:00	ND
		14:00	ND
		20:00	ND
1 小时 平均	2022.06.21	02:00	ND
		08:00	ND
		14:00	ND
		20:00	ND
1 小时 平均	2022.06.22	02:00	ND
		08:00	ND
		14:00	ND
		20:00	ND
备注	ND 为未检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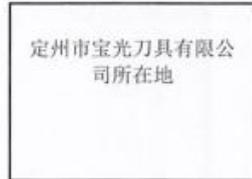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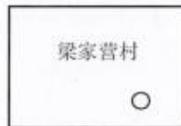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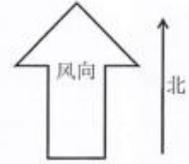
表4 二甲苯检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检测时间		梁家营村	
1小时 平均	2022.06.20	02:00	ND
		08:00	ND
		14:00	ND
		20:00	ND
1小时 平均	2022.06.21	02:00	ND
		08:00	ND
		14:00	ND
		20:00	ND
1小时 平均	2022.06.22	02:00	ND
		08:00	ND
		14:00	ND
		20:00	ND
备注	ND 为未检出。		

检测
13

附图：环境空气检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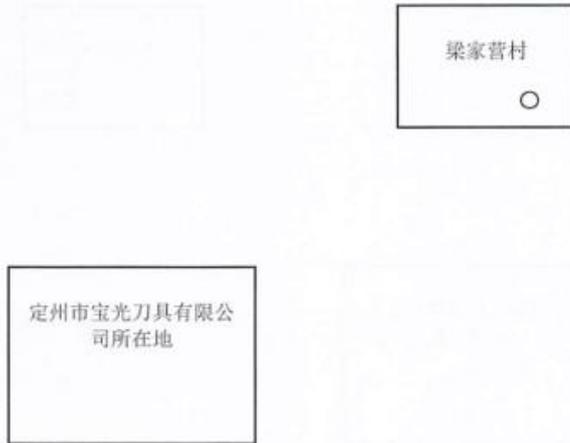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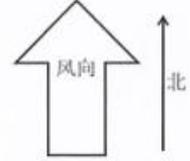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晴，南风，风速为 2.2m/s （2022.06.20）。

图例：

○ 为环境空气检测点位

附图：环境空气检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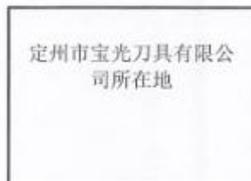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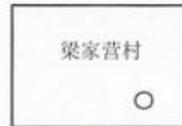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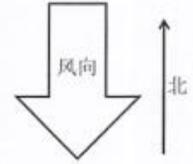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晴，南风，风速为 2.1m/s （2022.06.21）。

图例：

○ 为环境空气检测点位

附图：环境空气检测布点图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阴，北风，风速为 2.3m/s (2022.06.22)。

图例：

○ 为环境空气检测点位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环境空气检测仪器使用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1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9790 MDJC-GDSB-060	2023.06.21
2	甲苯、二甲苯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MDJC-WJSB-025	2023.03.06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MDJC-GDSB-073	2023.06.21

检测人员资质一览表

姓名	检测项目	上岗证号
石江伟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	MDJC-CY003
张国旗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	MDJC-CY023
郭冰倩	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	MDJC-JC055
刘雅鑫	甲苯、二甲苯	MDJC-JC059
余京焱	非甲烷总烃	MDJC-JC042

环境空气分析质控表

分析项目	质控分析					
	平行样测定(偏差%)		加标回收		校核点(相对误差%)	
	测定结果	质控要求	测定结果	质控要求	测定结果	质控要求
非甲烷总烃	/	/	/	/	-4.9	≤10
苯系物(2022.06.21)	/	/	/	/	17.1	≤20
苯系物(2022.06.22)	/	/	/	/	16.5	≤20
苯系物(2022.06.23)	/	/	/	/	16.4	≤20

—以下空白—

填报: 王金国

审核: 高飞

签发: 尹申

日期: 2022.06.30



220312340461
有效期至2028年02月20日止

检测报告

弥敦环（检）字【2022】Jul026号



项目名称：定州市宝光刀具有限公司
生产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定州市宝光刀具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定州市宝光刀具有限公司

河北弥敦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2年07月28日



声 明

1.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由我单位工作人员到现场采样并送检样品，只对所采样品有效。
2. 本报告无填报、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3. 本报告涂改无效。
4. 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5.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办理。
6.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章无效。

机构通讯地址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石获北路 73 号

邮编：050000

电话：0311-67909075

传真：0311-67909075

一、概况

受定州市宝光刀具有限公司（地址：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联系人：马经理，联系电话：13722428190）委托，我公司于2022年07月04日—07月06日对定州市宝光刀具有限公司的环境空气进行检测。

采样人员：石江伟、张国旗
分析人员：郭晓利、高红云
采样日期：2022年07月04日—07月06日
样品分析日期：2022年07月07日—07月08日
任务单编号：MDJC-202207026

二、分析项目、方法及仪器情况

表1 分析项目、检测方法及仪器情况表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名称及国标代号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环境空气	1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修改单	0.001mg/m ³	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 崂应 2030 型 MDJC-WJSB-029 PM2.5 恒温恒湿箱 CPM-3WS MDJC-GDSB-042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FA 2004C MDJC-GDSB-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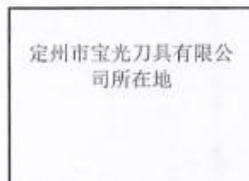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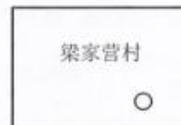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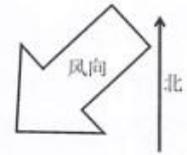
三、检测结果

表2 TSP 检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检测时间		梁家营
24 小时平均	2022.07.04 (00:00~20:00)	0.064
24 小时平均	2022.07.05 (00:00~20:00)	0.070
24 小时平均	2022.07.06 (00:00~20:00)	0.049

附图：环境空气检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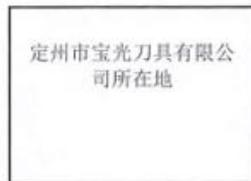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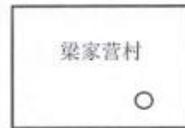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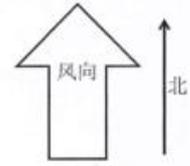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阴，东北风，风速为 2.1m/s (2022.07.04)。

图例：

○ 为环境空气检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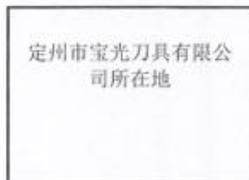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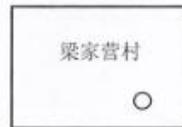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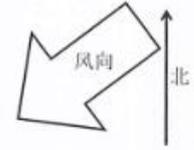
附图：环境空气检测布点图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阴，南风，风速为 2.0m/s (2022.07.05)。

图例：
○ 为环境空气检测点位

附图：环境空气检测布点图



检测期间气象条件：

晴，东北风，风速为 1.9m/s （2022.07.06）。

图例：

○ 为环境空气检测点位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环境空气检测仪器使用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仪器名称、型号、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
1	TSP	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 崑应 2030 型 MDJC-WJSB-029	2023.05.17
		PM2.5 恒温恒湿箱 CPM-3WS MDJC-GDSB-042	2023.03.09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FA 2004C MDJC-GDSB-006	2022.11.03

检测人员资质一览表

姓名	检测项目	上岗证号
石江伟	TSP	MDJC-CY003
张国旗	TSP	MDJC-CY023
郭晓利	TSP	MDJC-JC008
高红云	TSP	MDJC-JC045

—以下空白—

填报：郭金凤

审核：高飞

签发：尹冲

日期：2022.07.28

总量确认 (2022/054)

河北省建设项目
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确认书
(试行)

单位名称(章): 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类别: 允许类
建设项目名称: 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线技改项目

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制

项目名称	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	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定州市叮咛店镇双天工业园区		
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82054040745U	法定代表人	张建新
环保负责人	张建新	联系电话	18733225888
行业代码	C2929	行业类别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省重点项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重点项目类别	—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计划投产日期	2022年09月
主要产品	风管、尾翼、其他零件	年产量	10万套风管、7万支尾翼及其他零件30万件
环评单位	河北蓝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单位	定州市生态环境局

主要建设内容:

厂区总占地面积 6000m²，无新增占地。厂区原有建筑面积 3000m²，本次技改在原厂区内新增建筑面积 2000m²，其中库房及注塑车间 1100m²，组装车间 500m²，喷涂车间 400m²；对现有工序进行技改（在焊接工艺流程后增加喷漆、烘干工艺），建设喷漆间 1 座，购置 2 台电烤箱。淘汰部分现有设备，项目建成后生产能力从年产 30 万套风管、20 万支尾翼及其他零部件 100 万件变为年产 10 万套风管、7 万支尾翼及其他零部件 30 万件。

建设项目投产后预计新增资源统计情况（环评预测）

工业用水量(吨/年)	0	取水量(吨/年)	0	重复用水量(吨/年)	—
用电量(千瓦时/年)	0	网电量(千瓦时/年)	0	自备电厂电量(千瓦时/年)	—
				自备电厂燃料类型	—
燃煤(吨/年)	—	燃煤硫份(%)	—	燃煤挥发分(%)	—
燃气类型	—	燃气量(立方米/年)	—	燃油(吨/年)	—

建设项目投产后预计新增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污染因子	污染物类型	排放量	执行排放标准	排放去向
废水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	0.097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 定州市叮咛店镇污水处理厂进水 水质要求	定州市叮 咛店镇污 水处理厂
	氨氮	0.008		
废气	二氧化硫	—	—	—
	氮氧化物	—	—	—
	颗粒物	0.21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染料尘) 二级标准	

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置换方案：

一、该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名录（2019年本）》允许类项目。应调配颗粒物0.216吨。

二、该项目大气污染物项目实行“减二增一”，北方定州再生资源基地2021年第一阶段关停138家废旧塑料加工企业，减排颗粒物17.86吨，可从中调配颗粒物0.432吨给该项目，通过调配能够满足定州市区域总量要求。（以下内容空白）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同意该总量指标分配方案



委 托 书

河北蓝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环保法规的规定，我单位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兹委托贵单位开展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线技改项目工作。望贵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开展工作。

委托单位：定州市云天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委托时间：2022年6月5日

